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21

2023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冬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以及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3,796,40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8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新雷能/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雷能	指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西安雷能	指	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永力科技	指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西格玛	指	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雷能	指	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微系统工程	指	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合电子	指	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
承泰科技	指	深圳承泰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工软	指	北京数字工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自然人王彬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汇/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康达律所/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12 月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高效率	指	对于电源产品，转换效率的定义为输出功率与输入功率的比值（单位为百分比）；高效率即输出功率占输入功率的百分比值高，代表输入电能被高效率转换成输出功率，更为节能
高可靠	指	对于电源产品，可靠性的定义为元件、产品、系统在一定时间内，在一定条件下无故障地执行指定功能的能力或可能性；高可靠指该能力或可能性高
高功率密度	指	对于电源产品，功率密度的定义为单位体积内的输出功率值；高功率密度即单位体积输出更高功率值，在同样功率需求情况下，更高功率密度的电源产品所占空间、体积更小
变压器	指	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主要构件是初级线圈、次级线圈和铁芯
整流器	指	Rectifier，是把交流电转换成直流电的装置，可用于供电装置；整流器的输出电压一般用于提供直流母线电压并给蓄电池充电

逆变器	指	Inverter, 是把直流电能(电池、蓄电池)转变成交流电(一般为220V50Hz 正弦波或方波)的装置
滤波器	指	Filter, 是一种用来消除干扰杂讯的电子部件, 将输入或输出经过过滤而得到相对纯净的供电电压
隔离	指	电源输入与输出之间相互隔离, 不共地
非隔离	指	电源输入与输出共地, 不隔离
电子元件	指	在工厂生产加工时不改变分子成分的成品, 如电阻器、电容器、电感器等, 其本身不产生电子, 它对电压、电流无控制和变换作用, 又称无源器件
电子器件	指	电子元器件是电子元件和小型的机器、仪器的组成部分, 其本身常由若干零件构成, 可以在同类产品中通用; 常指电器、无线电、仪表等工业的某些零件, 如电容、晶体管、游丝、发条等子器件的总称。常见的有二极管等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指的是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外语缩写: 5G, 是 4G 之后的延伸
AC/AC 电源	指	交流转交流电源
AC/DC 电源	指	交流转直流电源
DC/AC 电源	指	直流转交流电源
DC/DC 电源	指	直流转直流电源
PCB 板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电路板,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基板
SiP	指	System In a Package, 系统级封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雷能	股票代码	30059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雷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Relpow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彬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 1 号楼一、二、三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9 号 B 座 285 室”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xinleineng.com		
电子信箱	webmaster@xinleine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华燕	王文升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
电话	010-81913666	010-81913666
传真	010-81913615	010-81913615
电子信箱	webmaster@xinleineng.com	webmaster@xinleine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新雷能大厦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1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陈雪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唐俊文、肖扬	2022年10月26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1,713,511,550.49	1,477,721,417.91	15.96%	842,624,31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2,704,122.97	273,687,756.85	3.29%	123,269,16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5,319,208.40	271,481,440.24	-2.27%	107,669,0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3,247,635.76	-65,084,916.99	-365.93%	16,383,739.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4	1.35%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4	1.35%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1%	28.64%	-10.03%	0.0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资产总额（元）	4,473,083,928.55	2,569,211,025.81	74.10%	1,668,432,94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79,176,159.45	1,125,689,372.27	164.65%	793,194,002.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1,128,220.08	414,823,773.99	450,373,953.21	377,185,60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851,448.13	98,319,719.86	100,309,872.44	-2,776,91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69,614.59	96,000,024.40	96,766,984.49	-12,417,41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61,590.43	-26,745,447.53	-183,150,453.44	-47,679,144.36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84,916.79	-223,440.23	-289,15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17,651.42	4,500,347.20	7,950,924.8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4,308.98	21,929.33	44,026.56	结构性存款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6,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8,720.95	-1,318,620.39	-652,612.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64,377.84	125,864.68	13,553,256.58	财政贴息、个税手续费、四季度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委托理财公允价值变动部分	882,918.5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204,170.65	495,140.96	3,173,430.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23,809.28	721,223.02	1,832,860.40	
合计	17,384,914.57	2,206,316.61	15,600,150.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电源产品属于开关电源领域，电源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及网络、航空、航天、军工、铁路、电力、工控等各个领域，是电子设备和机电设备的基础，尤其是在高可靠和高技术领域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效率、高可靠性、高功率密度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以航空、航天、船舶等特种应用领域以及通信及网络领域为两大核心业务，覆盖铁路、电力、安防等高可靠领域，同时涉足新应用领域市场。

1、航空航天等特种应用电源行业

航空、航天事业的发展，对国民经济、国防工业以及国家安全产生巨大的影响，是增强我国综合国力和提高国际影响力的核心要素之一。近年来，中国航天事业发展取得巨大成功，航天市场规模逐年上升，根据《2021 年中国商业航天研究报告》，我国 2015-2020 年航天行业市场规模由 3,764 亿元增长至 10,202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09%；根据《2021 年中国航空装备产业链上中下游市场分析》，我国航空工业同样快速发展，2020 年我国航空装备营业收入为 1,028.9 亿元，同比增长 10.15%，增长速度持续上升。在航空航天市场规模持续增加的同时，电气化水平的大幅提升促使单位航空航天装备所需的电源产品同比增加，为电源行业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2、5G 技术加速布局进一步释放电源市场需求

近年来，全球 5G 技术发展迅猛，目前已经步入商用阶段。各主要国家和地区十分重视 5G 发展，许多政府机构也从顶层的角度出发，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密集出台了相关战略政策，对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主要方向进行部署，促进相关产业快速发展。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18-2020 年，全球 5G 基站市场规模由 692 亿美元增长至 803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7.7%，预计到 2024 年达到 1,094 亿美元。而电源作为电子设备的心脏，是 5G 通信、服务器、数据中心等基础部件。随着全球 5G 通信基站及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进一步优化升级，也势必带动电源市场需求的进一步释放。

(二) 行业地位

1、航空、航天、船舶等特种领域

公司在航空、航天、船舶、激光器等特种应用领域具备从电源管理芯片、电驱芯片、功率微模组、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在航天、航空、船舶、激光器等领域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是上述领域重要的电源供应商。

2、5G 通信及网络领域

公司电源产品在通信、电力、工控等领域应用超过二十年，具备深厚的技术及研发实力，近年研发的大功率电源陆续进入通信行业 and 数据中心领域。通过不断研发新品类、新产品和提升产品性能，公司电源产品取得国内外客户广泛认可。在通信行业目前与公司合作多年的国内客户有中信科（包括大唐移动、烽火通信和武汉虹信），国外大客户有三星电子、诺基亚等；此外，公司跟进 5G 设备商的设计需求，研发了众多针对 5G 需求的电源产品，公司未来在通信领域的销售收入将进一步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自 1997 年成立以来，坚持以“为客户提供技术先进、质量可靠的多品类电源产品及服务”为公司使命，通过对高性能电源产品的持续投入，成为通信、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整机设备企业重要的电源供应商。公司电源类产品主要包括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在夯实电源系列基础之上持续创新投入，拓展新的产品类别和新的应用领域，已研制出应用于高可靠电子装备领域的电源管理芯片、电机驱动芯片和集成电路体微模组（功率微模组或芯片类电源）等多系列模拟集成电路（IC）类产品。

公司可以提供直流供电（DC/DC）（图一）及交流供电（AC/DC）（图二）解决方案。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如下：

1、集成电路（IC）类产品：公司的集成电路业务主要包括特种电源管理芯片、电机驱动芯片和集成电路微模组。电源管理芯片主要包括隔离型电源管理芯片和非隔离电源管理芯片两大品类，在借鉴国际先进技术的基础上，结合特种电源的应用特点，在公司自主可控电源管理芯片中，集成实现多种特种电路功能，实现小型化和高可靠性。电机驱动芯片是集成有 CMOS 控制电路和 DMOS 功率器件的芯片，利用它可以与主处理器、电机和增量型编码器构成一个完整的运动控制系统，可以用来驱动直流电机、步进电机和继电器等感性负载；公司在研多款电机驱动芯片，产品应用于高可靠领域。集成电路微模组是以集成电路芯片为核心，集成有源器件、无源元件等电路，采用半导体集成电路封装形式，具备完整功能电路的一种器件类型；集成电路微模组适用于 CPU、FPGA、DSP 等大规模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电力等对电源可靠性要求高的领域，例如：机载信号系统、驱动器控制器、隔离信号传输系统、CAN 总线供电、伺服电机系统、PGA/CPLD 供电、DSP 供电、CPU 供电等应用场景。公司集成电路微模组的核心芯片主要采用自有知识产权、自主可控的自研集成电路，同时，为公司模块电源等产品提供核心电源管理控制芯片及应用解决方案。

2、模块电源：采用高可靠性小体积的元器件，使用先进的电路、结构、工艺和封装技术，形成一个效率高、体积小、高可靠的电子稳压电源，是可以直接安装（主要为焊接）在印刷电路板上的电源变换器，因外形象模块，称为模块电源又称电源模块或板上安装式电源。下图展示了 DC/DC 模块电源的供电架构，模块电源在不同应用场景中可以将各种输入电压变换为客户所要求的直流电压，供客户设备或系统使用。公司的模块电源主要是直流输入电压，交流输入的模块电源在某些场景也有应用。模块电源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电力等对电源可靠性要求比较高的领域，例如：分布式电源系统、相控阵雷达、计算机、导航、无线通信、光通讯、网络设备、数据库、机车信号系统、铁路通信系统、列车监控系统、驱动器控制器、信息显示屏等应用场景。客户一般将模块电源归为电子器件类产品，模块电源的功率一般较小，从几瓦到 2,000 瓦以下不等。

3、定制电源：定制电源是指按照具体客户需求的电性能指标、结构要求等专门设计和制造的电源。与模块电源相比，定制电源的设计和制作工艺多样，是根据客户所处应用场景的特殊要求而设计制造的电源产品，具有符合客户特殊要求的非标准外型，可以通过模块电源组合、模块电源与其他元器件搭配、或者用分立元器件全新设计来实现客户的特殊电源要求。公司的定制电源主要应用于通信、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电力及其它高可靠性应用领域。客户一般将定制电源也归为电子器件类产品，定制电源的功率一般从几十瓦到十千瓦不等。

4、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电网市电、交流发电机一般为交流电 380V、220V 或 115V 交流电；机载/车载等直流发电机一般发电输出为 28V、270V、540V 等直流电压；客户用电设备所需供电多为直流电（如通信设备需要 48V 直流电），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是指将电网市电、交/直流发电机输出交流电压变换成直流电的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一般由功率转换单元、监控单元、显示单元等部件及配电部分组成。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广泛应用于通信、航空、航天、铁路、船舶、电力领域。客户一般将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归为供配电设备或部件（组件）类产品，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的功率大都为千瓦级以上。

（二）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研发、制造平台的实力及多年的品牌影响力，为下游客户提供高性能电源产品，以产品销售收入和研发、生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作为盈利来源。电源产业链主要包括原材料供应商、电源制造商、设备制造商。其中原材料供应商处于电源产业链的上游，提供控制芯片、功率器件、变压器、PCB 板、结构件等。电源产业链的下游主要为设备制造商，设备制造商根据行业最终客户对相关产品的需求，采购相应型号、规格电源产品，应用到自身的电子设备中。处于产业链中游的电源制造商，主要完成对电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

2、研发模式

公司在资金、设备、人员等方面对电源前沿技术进行持续的投入，每年根据市场发展趋势结合客户具体需求，采用新产品立项的方式，预研新产品新技术，同时满足目标客户对电源的具体需求。公司研发活动以研发中心为执行主体，分为立项阶段、方案阶段、研制阶段、中试验证。公司质保部负责对重要节点进行评审和把控。公司制定产品技术标准，结合相关研发管理制度和研发流程，对研发活动进行规范化管理。

3、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采为主、适量储备为辅”的采购模式：计划人员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预测、客户需求订单、物料实际库存、在产品及在途物料，通过 ERP 软件系统生成物料需求计划，采购人员根据物料需求计划结合当期原材料市场的变化情况综合制定物料采购计划；ERP 软件系统根据采购计划、请购单等直接生成采购订单，经采购负责人或主管经理确认后执行采购。公司质保部每年定期组织对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进行评比和评价，以确保合格供应商名录包含最优性价比的供应商。

4、生产模式

公司电源生产环节的元器件筛选、组装、测试、老练筛选等主要由公司制造部门完成，根据各类产品的不同特点，分别配备了生产装配车间、测试线室等。为了缩短产品的交货周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克服公司应急产能不足以及订单不均衡问题，生产部、采购部、销售部及主管副总经理定期召开产品交付会议，根据产品通用性、产能情况、呆滞风险、历年持续需求、使用客户的多少、市场供应周期及价格波动情况、未来市场需求预测、产品毛利水平等因素，确定安全库存水平及相关管理策略。根据动态调整的管理策略，生产部门组织生产，满足订单，平衡产能；同时，采购部根据生产物料消耗情况，结合物料安全库存水平，调整物料备货计划。

5、营销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销售部负责公司各类产品的销售工作，目前在北京、深圳、武汉、西安、成都、上海、青岛有本地化销售服务团队，调查市场信息并为客户提供快捷的本地化服务。同时，公司还通过参加专业展会、技术研讨会等方式获得客户需求信息，完善销售服务网络，为各区域客户提供售前、售中至售后的全程服务及技术支持。针对通信、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等领域客户相对集中的特点，公司制定了大客户营销（销售）策略。目前公司的模块电源、定制电源销售对象主要是同一类客户群体，即许多大客户既批量采购公司的模块电源，也批量采购公司的定制电源。

（三）业绩主要驱动因素

1、航空、航天等特种领域业务快速发展

2021 年 3 月，全国人大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纲要指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国家在航空、航天等行业领域的投资规模加大，公司研制的电源产品进入批量交付阶段的品种和数量持续增加。近年来，自主可控政策促进国内电源类电子配套产业的高速增长，公司作为国内具备自主创新能力的高性能电源供应商必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2、国内外 5G 基站等新基建建设带动电源行业需求增长

通信业是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行业，中央会议多次提及“新基建”概念，要求出台新型基础设施投资支持政策，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公司在 5G 通信行业耕耘多年，成为了国内外多家通信客户的优秀供应商，随着国内外 5G 基站建设持续进行，以及公司通信新产品的拓展等，带来国内外通信业务的需求增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和技术平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科技领先”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长期专注于高效率、高功率密度、高可靠性、良好电磁兼容性等技术的研发。公司研发投入常年维持在同行业较高水平，公司长期高研发投入，积累了大量的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保持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各项知识产权 28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3 项）；2022 年度公司获得专利及各项知识产权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7 项。

公司在行业共性技术的基础上加入了创新及专利技术，形成了公司特有的核心技术，公司现拥有八项核心技术，分别为“高效电源变换技术”、“高效低谐波功率因数校正技术”、“电磁兼容性设计技术”、“数字控制、智能监控及高可靠保护技术”、“电源类集成电路设计技术”、“高功率密度 3D SiP 集成技术”、“高效大功率无线传能技术”、“高密度高可靠组装及封装工艺技术”。这些知识产权和专有技术为提高产品技术性能指标、优化电路结构、提高产品的可靠性、提高产品质量等级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2、多品类和国产化替代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和持续的新产品研发，公司产品品类及系列日益丰富。公司具备单片电源管理芯片、电机驱动芯片、集成电路微模组、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以及电机驱动的多行业多品类电力电子产品解决方案能力，可为客户提供多种电源、集成电路类产品、电机驱动品类及型号的整体最优策略选择，给客户创造整体最优的价值贡献。

公司 IC 研发中心具备较强模拟集成电路开发能力，并与电子科技大学合作，研制了多系列模拟单片电源管理芯片、电机驱动芯片和集成电路微模组。产品自主可控，具有完全自有知识产权，并具备高集成度、低功耗、高可靠等优势特点。公司自研电源管理芯片在服务行业应用的同时，也为本公司电源类产品奠定了坚实的国产化基础。目前公司大多数电源类产品国产化率可以满足客户的严格要求，增强了公司获得新商机及订单的能力。

公司研制的高可靠集成电路微模组，是基于公司“电源类集成电路设计技术”及“高功率密度 SiP 集成技术”两项核心技术，结合自主设计的高集成度电源管理芯片及功率 SiP 先进封装工艺进行的产品设计，并可在公司内高可靠混合集成电路生产线进行封装和测试，实现 100%自主可控设计和制造。

公司在电机驱动领域建立了专门的研发队伍，主要面向航空、航天等领域，结合高功率密度 SiP 工艺集成技术，研制高功率密度、高功重比、高可靠的电机驱动类产品。

公司在高可靠电源行业拥有规模和技术领先的研发人员团队，可同时承接更多的国产化电源及电力电子相关产品及型号的研制开发。

3、客户资源和本地化服务优势

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实力，稳定的交付能力、高可靠的产品质量和快速响应的服务能力，通过国内外客户的认证程序。在与国内外通信、网络、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电力、工控等众多行业客户的深度合作中，积累了良好的品牌认知和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配套关系。与优质客户长期的合作不仅增加双方的信任度，同时，公司充分发挥规模和创新平台优势，逐步与客户形成更具“和合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并持续参与客户未来产品的研究，以支持客户的长期产品规划。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具有良好的直销能力，营销活动覆盖重要客户所在地区，在北京、深圳、武汉、西安、上海、成都、青岛均有本地化销售团队，在韩国拥有合作伙伴，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优质服务，凭借在以上行业大客户处建立的营销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具备向其他高性能电源市场领域拓展的竞争优势。公司基于多年经验积累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客户支持体系，为建立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公司通过与这些客户的合作，可以学习其优秀的管理制度和经验，并理解业内最新的应用产品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提升自身的技术、管理能力，并进一步树立公司品牌形象，扩大公司市场影响力。

4、品牌和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深耕电源行业 20 余年，始终坚持“服务客户价值，坚持科技领先；追求长期卓越，秉承和合共赢；贯彻合规经营，支持员工发展”的企业核心理念，树立了“性能先进、质量可靠、品类齐全”的品牌形象。

公司始终把产品品质放在第一位，通过建立高水准的质量管理体系，从产品研发、工艺设计、生产管理、检验试验等环节系统化地建立了全流程的质量控制程序。公司在研发、物料、工艺等方面注重平台化建设，以质量为第一设计考虑因素，所有设计均严格遵照行业标准、客户要求和公司内部标准，保证了产品的设计质量稳定。在通信及网络产品生产制造上，公司专注于基于工业 4.0 的智能制造系统建设，不断优化智能制造管理系统，与第三方合作开发了一套适用于公司产品和管理流程的软件系统。同时，启动逐步采用自动化设备替代简单重复的体力劳动工作，保证了产品制造的质量稳定。公司陆续取得了 ISO9001、GJB9001C-2017、ISO14001、ISO45001、TL9000 等国际、国内标准体系认证，以及特种应用领域的相关行业资质和客户资质认证，公司产品质量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5、产能和先进制造优势

公司在北京、深圳、武汉、西安建立等多条特种电源、通信及服务器电源生产线。近两年为满足市场需求和提升制造水平，北京公司通过新建产线、工艺升级及自动化设备扩充等持续提高产能和制造水平。全资子公司深圳雷能的“5G 通信和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在通信及服务器电源领域率先完成了自动化、智能化产线升级，该生产线采用全自动化设计，大大提高单线产能，降低产品周转次数和生产制造成本，为大批量生产打下坚实基础，满足客户对交付能力、产品质量和响应速度的要求，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和竞争门槛。

6、管理和研发团队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都是业内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公司已建立了一支有高度协同力、凝聚力、持续创新、拥有成熟完善管理体系的专业管理团队，涵盖了研发技术、市场销售、生产运营、质量管控、财务管理等各个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和技术创新，建立了行业内人数最多的研发技术团队，2022 年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 1,000 余人，同时公司也不断加强市场和销售人员的团队建设，公司将人才优势变为可持续发展优势，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为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和进入更多的应用市场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和监督下，公司管理团队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工作方针和年度经营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经营业绩和公司资产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完成的主要工作有：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14 亿元，同比增长了 15.9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83 亿元，同比增长了 3.29%。报告期内，航空、航天、船舶等特种应用领域实现营业收入 9.98 亿元，同比增长了 13.51%，通信及网络领域实现营业收入 6.51 亿元，同比增长了 19.85%。

2022 年主要开展的经营管理工作

（一）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

1、2022 年公司研制了包括砖型模块、英寸制模块、厚膜混合集成电路工艺模块、浪涌抑制模块在内的多个系列的模块电源、航空航天用定制电源、5G 用移动基站电源、高效率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铁路电源、船舶电源、激光器电源、集成电路微模组、电源管理集成电路、电机驱动模块及组件等；针对高可靠领域市场及客户需求，制定了加快产品国产化研发策略，以 100%国产化率为目标，结合自研控制及驱动芯片能力，以及国产化配套能力，开展了 400 余项高可靠国产化型号的研制工作。服务器电源重点进行了直

流输入、大功率产品的研发，对中小功率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同时，加大了服务器用模块电源的研发投入，完成了 IC 封装模块电源、大功率母线变换模块的开发，为服务器电源的供电提供了完整的解决方案，为市场推广打下了良好基础。

2、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各分、子公司研发机构之间的协同，引进了部分高端技术人才，使公司各研发机构成为技术创新、产业化孵化基地和吸收高级技术人才的平台，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公司依托 SiP 微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打造服务于微电子类和微电路类产品的高端封装工艺技术平台，开展了针对提升集成电路微模组、混合集成电路模块电源及电机驱动等产品集成密度的多项 SiP 工艺技术研发工作；成立了专门的电机驱动产品研发团队，针对机载、车载等领域的全电、多电化趋势，结合高功率密度 SiP 工艺集成技术及数字控制技术，研制高功率密度、高功重比、高可靠的电机驱动类产品，并在 2022 年开展了部分电机驱动产品系列的推广及部分电机驱动型号项目的研制工作。

3、继续通过与电子科技大学等在内的高校及科研院所联合开发等合作方式，加快电源管理类集成电路及电力电子技术前沿技术产学研成果的转化，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地位。

4、通过广泛的市场调研及产品技术发展趋势研究，收集市场需求和技术动态信息，了解市场对新产品、新技术的需求趋势，根据电力电子产品及新器件、新工艺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内外电源市场需要，制定了年度产品及技术规划并实施，开展了包括预研、规划立项在内的产品研发、技术预研及平台建设等工作，保证公司技术水平国际同步、国内领先。

（二）客户服务与市场开发：

面对“十四五”科研项目全国产化的历史机遇，公司为满足客户的需求，研制开发了大量全国产化新产品，积极扩充具有专业素养的销售队伍，不断深化客户服务、满足客户需求，并借助公司自研芯片的优势，提升客户对公司整体实力的认可和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充分发挥电源产品多品类的优势，不断扩大现有客户的市场份额和新研制项目产品的覆盖率；同时，公司积极推进集成电路微模组、电机驱动类等新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在深化服务现有客户的同时不断加强西安、西南、华中等区域大客户的开发维护力度，不断加大市场领先优势，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高度聚焦通信和服务器电源领域，充分挖掘国内外重点客户的市场需求，紧随新兴供电方案的发展趋势，提前布局，以高水平的研发和服务能力保证产品竞争力。在通信电源市场，公司抓住绿色基站改造、多模多频基站部署、共享杆供电应用等市场机会，

及时向市场提供相关解决方案，赢得优质客户高度认可。在服务器电源市场公司经过多年布局，通过与合作伙伴的深度合作，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三）再融资项目落地，解决公司中长期产能瓶颈，助力公司战略布局和可持续发展

2022 年 1 月份，根据公司的战略布局，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正式启动了再融资工作，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8 亿元，投资以北京新雷能为建设主体的北京总部的“特种电源扩产项目”“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子公司深圳雷能为建设主体的“通信及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以及补充公司运营的流动资金。2022 年 10 月再融资项目圆满完成发行工作，募集资金到位。再融资工作的顺利完成，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能力，解决公司中长期的产能瓶颈，加速公司业务布局，满足我国航空、航天领域特种电源的市场需求，满足航空、航天等特种领域对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国产化需求，满足通信及服务器电源市场需求，满足公司快速发展时期流动资金需求，助力公司战略布局和可持续发展。

（四）公司主要产能建设有序推进，公司产能逐步提升

1、2022 年 9 月底，以北京新雷能为建设主体的“特种电源扩产项目”“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基地开工建设。

2、2022 年底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深圳雷能为建设主体的通信和服务器电源的扩产项目，完成了两条双轨贴片生产线的建设，一条模块电源自动化生产线和一条服务器电源自动化生产线，该产线目前已经投入试产运行阶段，根据试产过程中的问题进行逐步优化。通信和服务器扩产项目提高了公司的产能，提升了产线的形象和客户满意度。

3、2022 年底永力科技为主体的永力科技园基本完成建设，于 2023 年初投入使用，增强了永力科技生产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

（五）人才梯队建设与股权激励实施：

面对特种领域、通信领域快速发展及国产化快速推进的重大机遇，公司围绕研发中心能力扩充、SiP 中心建设和国产替代等方向，不断加快高端人才和研发人员引进，不断增强在前沿产品领域的研发能力；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在岗研发人员培养力度，持续开展对年度新招聘研发人员技能培训，通过多种措施，实现研发人员能力提升；2022 年，公司持续开展职业化培训和新晋干部辅导，夯实一线管理人员的核心能力。

公司建立了以战略目标和“和合共赢”为导向的薪酬体系，持续使用股权激励等手段对核心人员进行激励，不断提高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激发组织活力，将公司发展和员工利益高度结合，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已经完成多次股权激励的授予工作，股权激励已经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企业战略实现的有效举措。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13,511,550.49	100%	1,477,721,417.91	100%	15.96%
分行业					
航空、航天、船舶等特种领域	998,388,444.77	58.26%	879,578,827.69	59.52%	13.51%
通信及网络领域	651,328,204.13	38.01%	543,469,258.12	36.78%	19.85%
其他行业领域	53,364,915.52	3.11%	47,471,188.84	3.21%	12.42%
其他业务收入	10,429,986.07	0.61%	7,202,143.26	0.49%	44.82%
分产品					
模块电源	699,696,355.82	40.83%	798,546,806.35	54.04%	-12.38%
定制电源	452,015,068.46	26.38%	261,196,940.94	17.68%	73.06%
大功率电源及供电电源系统	447,961,189.71	26.14%	336,037,444.34	22.74%	33.31%
集成电路产品	52,735,656.38	3.08%	17,027,131.77	1.15%	209.72%
其他电子产品	50,673,294.05	2.96%	57,710,951.25	3.91%	-12.19%
其他业务收入	10,429,986.07	0.61%	7,202,143.26	0.49%	44.82%
分地区					
国内	1,302,857,366.93	76.03%	1,097,393,725.28	74.26%	18.72%
国外	410,654,183.56	23.97%	380,327,692.63	25.74%	7.9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10,850,752.48	99.84%	1,473,536,100.44	99.72%	16.11%
经销	2,660,798.01	0.16%	4,185,317.47	0.28%	-36.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航空、航天、	998,388,444.	360,550,207.	63.89%	13.51%	4.86%	2.98%

船舶等特种领域	77	18				
通信及网络领域	651,328,204.13	489,807,198.09	24.80%	19.85%	23.03%	-1.95%
分产品						
模块电源	699,696,355.82	278,046,118.98	60.26%	-12.38%	-23.63%	5.85%
定制电源	452,015,068.46	198,286,604.98	56.13%	73.06%	84.81%	-2.79%
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	447,961,189.71	352,591,690.83	21.29%	33.31%	41.87%	-4.75%
分地区						
国内	1,302,857,366.93	604,399,831.54	53.61%	18.72%	18.58%	0.06%
国外	410,654,183.56	290,026,885.21	29.37%	7.97%	7.66%	0.2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10,850,752.48	892,257,742.84	47.85%	16.29%	15.15%	0.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航空、航天、船舶等特种领域	销售量	台/套	379,228	446,549	-15.08%
	生产量	台/套	551,951	686,971	-19.65%
	库存量	台/套	464,226	364,638	27.31%
通信、铁路及其他	销售量	台/套	2,699,256	2,646,664	1.99%
	生产量	台/套	2,541,406	2,625,643	-3.21%
	库存量	台/套	456,942	622,836	-26.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源	材料	656,381,657.76	73.39%	546,653,246.24	70.16%	3.23%
电源	人工	128,078,608.80	14.32%	125,910,216.62	16.16%	-1.84%
电源	制造费用	109,966,450.19	12.29%	106,538,993.21	13.68%	-1.3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18,637,965.7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6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20,136,158.26	12.85%
2	客户 2	211,418,431.00	12.34%
3	客户 3	183,567,518.26	10.71%
4	客户 4	183,833,267.38	10.73%
5	客户 5	119,682,590.84	6.98%
合计	--	918,637,965.74	53.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7,681,802.8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8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83,919,530.98	8.43%
2	供应商 2	28,055,275.38	2.82%
3	供应商 3	27,735,355.40	2.79%

4	供应商 4	26,944,303.76	2.71%
5	供应商 5	21,027,337.34	2.11%
合计	--	187,681,802.86	18.8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6,217,350.46	60,434,131.74	9.57%	
管理费用	99,365,445.16	77,023,580.10	29.01%	
财务费用	26,239,969.95	21,594,967.46	21.51%	
研发费用	259,682,184.90	200,579,048.89	29.4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航空航天模块电源	为航空航天供电系统提供宽范围输入 1/16 砖系列产品	已完成	开发 1/16 砖模块电源系列，满足宽范围输入稳压要求，提高功率密度	扩展产品系列，增强产品竞争力
48V 输入四分之一砖系列高密度模块电源	为客户提供更高功率密度率的 1/4 砖产品	已完成	开发 48V 输入高功率密度高效 1/4 砖电源模块，全范围输入稳压	扩展产品系列，增强产品竞争力
全砖高功率密度高效模块电源	为客户提供更高功率密度和效率的全砖产品	进行中	开发高功率密度高效全砖电源模块，全范围输入稳压	扩展产品系列，增强产品竞争力
1/4 砖低压中小功率前端预处理模块	为客户提供车载和机载低压直流供电前端系统产品解决方案	进行中	开发电力电子新品类，为公司搭建低压直流供电系统产品链奠定基础。	拓展公司业务。
高可靠 6A 电流输出混合集成 POL 电源	为客户提供高可靠厚膜混合集成负载点电源产品	进行中	设计开发输出电流达 6A 的高可靠厚膜混合集成负载点电源	扩展产品系列
多路 28V 供电 300W 级供电电源	为航空航天高可靠设备提供中小功率直流 28V 输入多路输出计算机、传感器等综合供电电源	进行中	开发直流 28V 输入 100W、200W、300W 级多路输出供电电源	深化技术平台，提升市场占有率
叠层式（积木式）DC/DC 电源	为适应市场的快节奏，提供便于扩容安装的 DC/DC 电源	进行中	开发多款不同供电制式的单路/多路 DC/DC 电源产品。通过特定安装形式满足预定尺寸需求。	深化技术平台，提升市场占有率
大功率车载高功率密度组件电源	为适应市场高压供电制式需求，研制高功率密度大功率电源组件	进行中	达到安装方便、使用简单、维护方便，高压输入、低压输出的要求	适用未来大功率电源市场供电制式变化，为未来市场的份额奠定基础

舰载系列电源	开发符合舰船用相关标准且具有较高可靠性和优良的工作性能舰载系列电源	已完成	开发研制具有国内领先水平, 高效、环保的舰载系列电源, 实现模块化、通用化、组合化。	持续满足客户对新产品的需求, 构建重要战略合作关系。
大功率手持焊激光供电电源一体机研发	满足客户将单相交流转为低压直流隔离输出的特殊需求。	已完成	高效率、高功率密度、高可靠	扩展了产品系列, 增强产品竞争力
中小功率高可靠性直流电机驱动器	为直流无刷电机提供可靠驱动	进行中	高可靠性中小功率直流无刷电机驱动	扩展了产品系列, 增强产品竞争力
超算中心用国产化高效高功率密度高压输入模块电源	扩充全砖系列高压输入模块的种类,	已完成	打造高压、高功率密度、高效率的产品的国产化大功率项目平台。	布局于未来的互联网+市场和算力提升建设, 做好电源硬件设备的技术储备。
5G 基站超大功率高效功放模块电源	研发业内高功率密度, 高效率, 高可靠性, EMC 性能优良的半砖变换器和全砖变换器。	进行中	满载输出功率 1500W/1800W 效率提升到 96%	提升产品性能, 提高产品竞争力。
同轴电缆网络终端 5G 小基站电源	采用高效率的半桥谐振电路拓扑, 结合电流型的同步整流技术, 实现高效率高可靠的性能。	已完成	用于给同轴电缆网络终端 5G 小基站设备内置供电。	提升产品性能, 提高产品竞争力, 提升市场占有率。
交直流双输入中功率 5G 小基站电源	采用高效率的半桥谐振电路拓扑和 PWM 全桥拓扑, 结合电流型的同步整流技术, 能通过 PMBUS 实时上报输入和输出电量参数。	已完成	研发交直流双输入中功率 5G 小基站电源, 用于给中功率 5G 小基站设备内置供电。	提升产品性能, 提高产品竞争力, 提升市场占有率。
超算中心用大电流非隔离负载点供电系统	研发业内高输出电流、高功率密度、高效率、高可靠性的非隔离 DC-DC 模块	已完成	非隔离 420A 输出的 DC/DC 电源模块, 瞬时最大 500A, 拥有 12 路 PWM 输出信号和 12 路电流检测通道	提升产品性能, 提高产品竞争力, 提升市场占有率。
带预偏置高性能 PWM 控制器	实现大功率桥式电源核心 PWM 控制器集成电路的国产化	进行中	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指标性能水平	提高公司的集成电路及电源的核心竞争力。
反激同步整流控制器	实现中小功率反激电源副边同步整流控制器集成电路的国产化	已完成	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指标性能水平	提高公司的集成电路及电源核心竞争力。
隔离型可调节宽电压微功率 DC/DC 变换器	突破可调节输出隔离型芯片电源技术瓶颈, 实现国产化	已完成	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指标性能水平	提高公司的集成电路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030	730	4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5.49%	31.85%	3.6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29	411	53.04%
硕士	91	88	3.4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78	289	65.40%

30~40 岁	442	360	22.78%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7,845,781.93	218,263,899.91	139,046,891.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21%	14.77%	16.5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1,319,016.57	19,654,735.65	16,133,100.22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7.67%	9.01%	11.6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7.33%	6.70%	11.1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146,235.98	1,096,022,126.03	1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393,871.74	1,161,107,043.02	3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247,635.76	-65,084,916.99	-365.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3,852.87	25,036,429.33	-1.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267,976.57	117,356,523.20	74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644,123.70	-92,320,093.87	949.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3,220,940.25	461,255,476.32	40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046,865.48	193,237,974.77	23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174,074.77	268,017,501.55	523.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82,629.47	110,612,462.96	260.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 365.93%，主要系报告期应收票据贴现 1.4 亿元计入筹资活动，导致经营现金流入减少；公司业务增长，订单需求增加导致备料储备增加，支付的原材料货款较多；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费用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 949.22%，主要系报告期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支出、支付西区厂房建造款及土地款、产能扩充设备支出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523.16%，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是-58595.18 万元，主要系系报告期应收票据贴现 1.4 亿元计入筹资活动，导致经营现金流入减少；报告期公司业务快速增长，订单需求增加导致备料储备增加，支付的原材料货款较多，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费用增加；公司销售方式以赊销为主，报告期部分客户以票据结算或未到账期未回款。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532,959.23	2.39%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82,918.52	0.28%		是
资产减值	-40,473,264.23	-12.86%		是
营业外收入	1,023,573.28	0.33%		是
营业外支出	776,723.92	0.25%		是
信用减值损失	-20,083,266.46	-6.38%		是
其他收益	9,876,319.83	3.14%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33,139,479.18	14.15%	235,193,515.80	9.15%	5.00%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 169.20%，主要系报告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期末银行存款增加。
应收账款	675,725,265.15	15.11%	400,300,124.86	15.58%	-0.47%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68.80%，主要系报告期收入增加导致赊销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增加及特种领域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972,778,996.94	21.75%	739,157,925.69	28.77%	-7.02%	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 31.61%，主要系报告期订单增加导致原材料储备增加及特种领域生产及验收周期长等导致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备货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26,624,461.64	0.60%	28,361,903.75	1.10%	-0.50%	
长期股权投资	11,598,769.52	0.26%	44,897,377.80	1.75%	-1.49%	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减少 74.17%，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永力科技出售参股公司武汉钧恒股权。
固定资产	429,826,176.24	9.61%	306,381,169.10	11.93%	-2.32%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40.29%，主要系报告期永力科技园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及产能扩充设备购置增加。
在建工程	60,808,485.97	1.36%	52,180,006.99	2.03%	-0.67%	
使用权资产	57,123,099.57	1.28%	39,882,009.23	1.55%	-0.27%	使用权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43.23%，主要系报告期产能扩充增加厂房租赁。
短期借款	426,385,724.67	9.53%	420,539,674.33	16.37%	-6.84%	
合同负债	7,699,826.24	0.17%	38,119,250.01	1.48%	-1.31%	
长期借款	77,100,000.00	1.72%	83,240,000.00	3.24%	-1.52%	
租赁负债	37,818,059.15	0.85%	28,216,133.53	1.10%	-0.2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21,398.54	信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17,811,968.17	抵押
无形资产	28,502,265.19	抵押
合计	347,435,631.9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1,952,963.26	99,266,249.16	123.5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永力科技园	自建	是	电源研发与生产	14,705,318.70	65,279,258.00	自有资金	100.00%	0.00	0.00	不适用	2019年09月09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80
深圳西格	自建	是	电源研发	20,252,844	46,285,333	自有资金	18.51%	0.00	0.00	不适用	2020年12	巨潮资讯网

玛电源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与生产	.56	.00						月04日	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98
特种电源扩产项目	自建	是	电源研发与生产	129,195,300.00	129,195,300.00	募集资金	16.97%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3
高可靠性SiP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	自建	是	SiP功率微系统产品研发与生产	21,652,500.00	21,652,500.00	募集资金	14.92%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3
5G通信及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	自建	是	电源研发与生产	30,708,700.00	30,708,700.00	募集资金	32.77%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1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否	新项目研发	5,438,300.00	5,438,300.00	募集资金	6.24%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n) 公告编号 2022-013
合计	--	--	--	221,952,963.26	298,559,391.0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合约	0	57.74	0	2,627.02	0	2,684.76	0.84%
合计	0	57.74	0	2,627.02	0	2,684.76	0.8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期末产生 577,409.00 元公允价值收益，未发生实际损益。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本期已有效防止汇率损失。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p>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p> <p>公司（含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p> <p>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p>						

<p>(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时, 将造成汇兑损失; 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 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p> <p>2、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 复杂程度较高, 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p> <p>3、交易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 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 将造成公司损失;</p> <p>4、收付款预测风险: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 实际执行过程中, 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 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 导致交割风险。</p> <p>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p>1、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 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 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 适时调整经营策略, 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p> <p>2、公司已建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信息保密和风险处理程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p> <p>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 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 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p> <p>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p> <p>5、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 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p> <p>6、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 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据约定汇率与报告期末远期汇率的差额确认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p>
<p>涉诉情况(如适用)</p>	<p>无</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2022年08月26日</p>
<p>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p>	<p>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 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 目的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 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同时, 公司已建立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完善了审批流程, 通过加强内部控制, 落实风险控制措施, 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范。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上述额度在本年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非公开发行股票	158,057.68	67,087.85	63,928.99	0	0	0.00%	91,225.52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账户	0
合计	--	158,057.68	67,087.85	63,928.99	0	0	0.00%	91,225.5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2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7,849,06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1.7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0,576,787.3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33,169,931.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7,406,856.27 元。上述募投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094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p> <p>(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p> <p>本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67,087.85 万元，其中包括支付发行费用 3,158.49 万元、置换前期投入支出 10,966.06 万元、募投项目支出 52,962.93 万元、银行手续费 0.3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91,225.52 万元。</p> <p>注：该余额与使用金额之和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部分发行费用未置换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等因素造成。</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特种电源扩产项目	否	78,464.86	76,147.87	12,919.53	12,919.53	16.97%	2024年10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4,508.05	14,508.05	2,165.25	2,165.25	14.92%	2024年10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3、5G	否	9,370.	9,370.	3,070.	3,070.	32.77%	2023年	0	0	不适用	否

通信及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		05	05	87	87		10月31日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714.72	8,714.72	543.83	543.83	6.24%	2025年10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000	46,000	45,229.51	45,229.51	98.33%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8,057.68	154,740.69	63,928.99	63,928.9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	--		--	--
合计	--	158,057.68	154,740.69	63,928.99	63,928.99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主体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 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 及置换 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966.06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2.08 万元。
用闲置 募集资金 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情况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期后，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 出现 募集 资金 结余 的 金额 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 使用 的 募 集 资 金 用 途 及 去 向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使用额度不超过 9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1,225.52 万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9,217.52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62,008.00 万元。
募集 资金 使用 及 披 露 中 存 在 的 问 题 或 其 他 情 况	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披露问题。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研发、销售通信用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系统	136,000,000.00	705,783,946.38	412,091,237.53	674,153,398.81	103,863,538.17	94,586,427.30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研发、销售船舶、激光器、通信等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电源及供配电电源系统	307,800,000.00	506,938,365.51	421,283,554.41	249,012,674.87	19,284,044.21	19,401,777.8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永力睿远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 5 月注销，对公司生产经营与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电源行业作为服务于各个领域的基础行业，发展受下游拉动的影响很大，如果下游行业的政策利好发展迅猛，电源行业会得到相应的快速拉动。随着中国 5G 通信网络设施的建设，中国航空、航天、船舶、铁路产业的投入持续加大，预计未来几年中国电源市场仍然将继续增长。

基于电源产品在各传统领域的广泛应用，在国家提出新基建发展战略的背景下，电源行业必将在一些新兴领域中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1、规范董事会履职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着力规范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等治理主体的履职行为，严格信息披露，加强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按照监管部署开展公司治理评估和自查，提高公司治理整体水平，进一步健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夯实本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

2、加强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

围绕公司核心产品进行新产品研发及产品系列扩充，不断扩展新品类；跟踪电力电子产品及新器件、新工艺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内外市场需要，结合航空、航天、车载、船舶、铁路、工控等领域的信息化、数字化趋势，依托公司集成电路设计能力及 SiP 封装工艺，进行包括集成电路微模组在内的集成电路/微电子领域产品及技术预研和产品品类拓展；结合机载机电、车载及船舶领域多电化/全电化趋势，进行包括机载二次电源、大功率车载/船舶电源组件及系统、电机驱动在内的电力电子及相关微电子领域产品及技术预研和产品品类拓展，保证公司国内技术领先水平，保持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同步；结合特种电源行业日益迫切的国产化需求，加大电源管理、电机驱动与集成电路微模组类集成电路的研发投入；针对服务器电源，继续深入布局 DC 输入、高功率及模块电源的研发和产品迭代。根据通信电源备电需求，建立专业团队，积极开展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布局，为公司后续发展蓄力。

加强重点项目的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产品功率密度、转换效率、电磁兼容性设计、电源健康管理及智能监控、可靠性设计、微组装及 SiP 封装工艺、可制造性设计水平；建立健全仿真技术、热设计技术、测试验证技术能力，提高软件工程化水平。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人才队伍的扩充，满足客户众多的国产化替代研制需求，使公司国产化能力和基于国产化平台的产品技术水平及质量水平同行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继续加强研发能力的建设及各分、子公司的研发协同管理平台建设，技术创新与流程规范落地并举，打造基于技术创新、产业化孵化和吸引高级技术人才且客户全面认可的产品技术平台。

3、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支持，提高客户满意度

从系统设计阶段介入客户研发，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加强与客户沟通，配合客户项目顺利实施，提高重点项目客户满意度；

围绕重点项目，凭借公司电源产品品类众多的优势为客户提供最佳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加大标准品市场推广力度；积极开拓布局新品类市场推广。

4、积极组织产能建设，满足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

为满足航天、航空、通信、船舶和激光电源等应用领域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积极推进公司总部和各分、子公司的产能建设和效率提升。重点推进北京新雷能总部特种电源扩产和 SiP 产业化基地建设专项工程项目，为公司十四五后期和十五五期间行业增长需求做准备。重点推进通信和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运行工作，促进公司业务布局，解决通信和服务器电源的能力瓶颈，满足市场需要。

5、以战略性经营目标为导向，开展和完善全面质量管理

保障在年度产量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前置产品质量控制措施，确保产品质量水平稳定和客户满意；持续推动管理体系一体化建设；规范产品测试验证规则，提升产品设计质量，降低研制过程损耗；强化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树立风险意识，积极演练安全隐患预防预案，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6、持续完善人才梯队培养和人才引进机制，引进各业务板块的骨干人才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需求，补充各业务板块的骨干人才，持续开展职业化和目标管理，提升职业化水平，提升组织运行效率，形成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才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和发展机制，建立完善职务体系及薪酬绩效体系，充分挖掘团队内部人才潜力，积极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强人才培育力度，提升技能水平和管理水平，形成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公司在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主导作用，优化和改善员工队伍结构。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航空航天、铁路、5G 建设的发展，电源行业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与行业内国际一流品牌和大型国企电源企业相比，在资金实力、技术储备、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尚存一定的差距。随着电源行业持续发展，不断有新进入者加入，公司也面临着新进入者所带来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稳步发展业务规模、积极扩大经营规模，增强自身实力，积极争取各项资质资格，提高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不断提升自身综合竞争力。

2、研发和技术风险

公司为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需要不断加大投入，进行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创新，以便满足客户对电源产品质量和性能不断提升的要求。由于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存在不确定性，新产品研发、新技术产业化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可能面临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或市场推广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广泛的市场调研及产品技术发展趋势研究，收集市场需求和技术动态信息，了解客户对新产品、新技术的需求，根据电力电子产品及新器件、新工艺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内外市场需要，制定产品及技术规划并实施，开展电力电子领域产品及技术预研，保证公司产品国内技术水平领先，开发电源行业前沿技术，保持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同步。通过“双轮牵引”策略，提升项目成功率。

3、核心人员流失、技术泄密的风险

研发人才、销售人才、管理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尤其是对公司开发新产品服务大客户起着关键的作用，核心人员稳定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吸引并留住高素质人才，将可能对公司的竞争优势和持续健康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电源技术是电力电子技术、控制理论、热设计、电子兼容性设计、磁性元器件设计等技术的综合集成，相关技术需要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和产品研发。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公司可能将失去行业内的竞争优势，这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该方面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和发展机制，建立完善职务体系及薪酬绩效体系，充分挖掘团队内部人才潜力，积极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强人才培育力度，提升技能水平和管理水平，形成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激励机制，充分发挥公司在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主导作用，优化和改善员工队伍结构。

4、下游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电源产品广泛应用于通信、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电力等领域，报告期内以通信、航空、航天、船舶为主。5G 网络建设投资、航空航天投资的持续增长，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电源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但仍不能排除下游各行业受自身行业需求和投资周期等因素的影响从而减少采购公司电源的可能。

应对措施：拓展新业务领域的技术和市场开发。

5、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675,725,265.1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9.05%。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将继续增加。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通信网络设备企业、航空、航天、船舶、铁路等知名度较高、信誉良好、资金雄厚的公司，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而影响公司发展以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采取相应措施对应收账款持续跟进、及时催收，资金风险及时预警，缩短回款周期，将应收账款纳入市场人员的业务考核指、明确责任。公司将持续不断的进行应收账款管理，提高资金运转效率，进一步控制风险。

6、劳动成本上涨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的高科技制造业，人力成本是公司成本的重要构成。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国民收入水平逐年增加，劳动力价格逐年提高；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员工数量将逐渐增加，公司人员成本将逐年上升，如果收入规模增长速度放缓，公司未来利润水平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运营管理，优化流程、推动智能制造应用，提高人均生产率。

7、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电源产品的客户主要集中在通信、航空、航天、船舶等行业，其中通信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决定了公司的客户集中度也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3.61%，通信领域和船舶领域客户相对集中，可能导致公司未来增长受制于重要客户的需求，并承受失去重要客户或大额订单所带来的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拓展新客户，同时针对重要大客户制定专项服务工程，确保重要大客户对产品和服务满意。

8、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收购永力科技，该次收购系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该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合并成本大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95,113,183.48 万元确认为商誉。截至 2022 年末，该部分商誉账面价值为 60081944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为 1.34%。

应对措施：公司与并购公司在销售渠道、管理及技术等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及优化配置，积极发挥各业务板块的优势，保持各业务板块的持续竞争力，将并购交易形成的商誉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9、汇率波动风险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出口业务占比分别 8.25%、25.74%、23.97%，同时公司部分元器件为进口，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市场与汇率变化，加强与金融机构的业务交流，建立应对外汇风险管理的有效机制和策略，利用外汇避险等工具，提升汇率管理水平，降低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10、募投项目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2022 年 9 月以北京本部为中心的设特种电源扩产项目、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已经开始开工建设，募投项目建设受诸多因素的影响，若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将会影响公司产能扩展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募投项目进度的管控，通过精细化管理确保建设进度可控，减少对项目进度的影响，保障项目完成的时间。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北京新雷能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李良；北信瑞丰：石础；中邮基金：周楠；中航证券：向正富；天九投资：赵红志；安信证券：温肇东；三星人寿：杨吉吉；财联社：李佳佳；中再资产：孙博睿；久熙资产：王栋、王京徽；华泰证券：刘星辰；启胜投资：曹锋；韶夏资本：张琪；中航证券：王宏涛、宋子豪、永凯文；磐泽资产：张声宝；中航基金：陈周飞；禹田资本：张	公司定增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2 月 15 日、2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2 月 23 日	北京新雷能大厦	实地调研	机构	字 民生证券：尹会伟、孔厚融；中信资管：杨晓宇；南方天辰：程梓；浙商基金：李行；众石财富：赖伟涛；兴业证券：石康、徐东晓；建信养老：王国信；新华资产：高丰臣；国新投资：张亚滨；合煦致远基金：朱伟东；盘京投资：乔磊	公司定增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2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4 月 24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李聪、刘星辰、田莫充；中信证券：陈卓、张清源、杨晓宇；兴业证券：石康、李博彦、徐东晓；民生证券：尹会伟、孔厚融、袁佳音、赵博轩；天风证券：刘明洋；华夏基金：万方方、马生华、何亮；南方基金：邹承原、刘文良；相聚资本：陈珺诚；中信建投证券：任宏道；兴全基金：马思源；方正证券：鲍学博；创金合信：李晗；易方达基金：张一哲；东吴基金：吴浩佳；中金公司：刘婧；中车金证：秦岭；盘京投资：陈勤、乔磊；鹏扬基金：马慧芹；长信基金：李欣、滕	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4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p>光耀；国海证券：张溥钦；东海自营：赵军伟；安信证券：曹慧；浙商证券：刘村阳；淳厚基金：杨煜城；国泰君安：王睿；中银基金：王嘉琦；</p> <p>长江证券：闫政圆、王贺嘉；华富基金：范亮；交银施罗德基金：郭斐；中航基金：杨中楷；</p> <p>信达澳银基金：杨宇、杨珂；长江证券：杨晨、张晨晨；安信证券：马卓群；银河证券：胡浩淼；银华基金：梅思寒、杜宇；建信养老：王国信；广发证券：真怡、曹一凡；景顺长城基金：江磊、董晗；天弘基金：陈祥、张弋、杜田野；华安基金：崔莹、舒灏；招商基金：李正伟、王晗；国泰君安国际：俞春梅；博时基金：程沅；中泰证券：方城林；中邮创业基金：周楠；江信基金：杨凡；新华基金：刘海彬；歌斐资产：钱妍婷；彤源投资：薛凌云；韶夏投资：楼倩；海通证券：刘砚</p>		
--	--	--	--	---	--	--

				<p>菲；钦沐资产；陈嘉元；鹤禧投资；牟睿钦；固禾私募；文雅；鲁信投资；杨卓；温氏资本；黎明；惠通基金；安小涛；东方阿尔法基金；高丰臣；</p> <p>华夏久盈；周义；美阳投资；刘畅；璞瑜资本；刘峰；百年资产；李兴宇；汐泰投资；范桂锋；城泰投资；马跃峰；国新投资；张亚滨；华安资产；庞雅菁；鑫焱创投；陈洪；建信信托；龚嘉斌；平安资管；龚彦恺；国元证券；常启辉；开源证券；黄钊；磐泽资产；熊威明；</p> <p>前海固禾；纪双陆；冲积资产；张琨；青骊资产；郭唯嘉；毕盛投资；童若凡；领久私募；张帅；蓝藤资本；胡敏行；前海尚善；曾恺杰；拾贝投资；季语；同犇投资；夏添；中华联合保险；袁超；嘉合基金；王欣艳；煜德投资；管俊玮；华春宏泰；沈清林；循远资产；王雪峰；盛曦投资；许杰；睿泉毅</p>		
--	--	--	--	---	--	--

				信：王洁如；合煦致远基金：朱伟东；鹏华基金：杨发鑫；鲁信投资：杨卓；渤海汇金：徐中华；华泰柏瑞：钱建江；华泰柏瑞：王林军；安信基金：王渊锋；融通基金：关山；泰康资产：黄成扬、诸凯；中亿资产：白福浓；中金资管：董俊业；华宝基金：刘世昌；安信基金：王渊锋；白犀资产：沈卉卉；银河基金：金寿鹏；国新投资：张亚滨		
2022 年 05 月 13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其他	线上投资者	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5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8 月 29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李聪、王睿乔、朱时雨、田莫充；中信证券：陈卓、张清源、杨晓宇、刘将超；民生证券：尹会伟、孔厚融；华夏基金：万方方；中航基金：陈周飞、杨中楷；中航融富：郭家齐；中航证券：方晓明、向正富；中金公司：刘婧、李舜尧；长城基金：廖瀚博；华安基金：饶晓鹏；南方基金：张高艳；首钢基金：张谦；富国基金：郭舒洁、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8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p>葛佳；景顺长城；董晗；首创证券；郭祥祥；中信建投；李明斯；银河证券；胡浩淼；江信基金；王伟；白犀资产；沈卉卉；韶夏投资；楼倩；青岛金光；杨卓；同泰基金；王伟；对外贸易信托；陈沐彤；潼骁投资；辛政先；平安银行；刘颖飞；陕西航天；夏天瑞；嘉实基金；王维；长城国瑞；丁子惠；兴业证券；徐东晓、董昕瑞；渤海汇金；徐中华；SVI</p> <p>：杜婷婷；天麒投资；盛智超；康曼德资本；曹锋；建信养老；王国信；创金合信；李晗；长信基金；刘曦明、梁浩；德邦基金；杜彩雯；正心谷资本；郝鼎；信达；杨珂；中金财富；李孟菲；天弘基金；杜田野；汇丰晋信；董令飞；勤道资本；张俊；浑瑾资本；刘峰；亚太财产；陈光；国新投资；张亚滨；盈科创新；包可欣；嘉合基金；王欣艳；毕盛投资；王兴林；中泰证券；方城林；</p>		
--	--	--	--	--	--	--

				青骊投资：郭唯嘉；汐泰投资：范桂锋；前海瑞园：蔡彬；歌斐资产：钱妍婷；工银瑞信：母亚乾；盛曦投资：许杰；熙山资本：余继刚；山东融汇：张广杰；博笃投资：叶秉喜；浙商证券：刘村阳；尚道投资：周宇炜；诚旸投资：张学军；阳光资产：樊艳阳；太平洋资产：张玮；东吴人寿：冯佳怡；煜德投资：管俊玮；玄鹿投资：万定山；广发证券：张宇豪；蜀道投资：贾丹花、王健儒；循远资产：白福浓；瀑布资管：杨森；金舵投资：蔡小鹏；兴证全球：李扬；中荷人寿：熊英；北京兴途：崔士林；明亚基金：王宁山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李聪、田莫充、朱时雨、徐家琛；中信证券：张清源；民生证券：尹会伟、孔厚融、冉聪；华夏基金：万方方、张千洋、胡斌；南方基金：邹承原；易方达基金：毕仲圆；博时基金：包江麟；长江证券：王清；海通证券：张崢	2022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2 年 10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p>青、章泽铎、张高艳；中信建投：李明斯、王春阳、朱涵林；国泰君安：刘曦明、张思韡、叶益、徐行余；东吴证券：钱佳兴、郝彪；浙商证券：吴帆；光大保德信：林晓枫；工银瑞信：李磊；中航证券：向正富；中金公司：董俊业、刘婧、李舜尧；东兴证券：樊艳阳；中航基金：陈周飞；国元证券：常启辉；</p> <p>康曼德资本：曹锋；财信证券：杨英杰；雪石资产：高云志；趣时资产：古建军；江信基金：王伟；浙商证券：刘村阳；执云投资：程金龙；天治基金：顾申尧；长江证券：王俊文；银华基金：杜宇；银河证券：胡浩淼；博道基金：龚耀民；信达证券：张润毅、祝小茜；民生加银：刘昊、李君海；中荷人寿：熊英；建信养老：王国信、章小韩；上海翀云：邹臣；中意资产：谷风；东兴证券：张清清；融通基金：杨冷枫；鼎锋资产：李</p>		
--	--	--	--	--	--	--

				<p>梦莹；创金合信：李晗；泽源资产：吴金勇；太平洋资产：张玮；国联证券：张诚；盘京投资：乔磊、王莉；上海白犀：Claire Shen；前海旭鑫：陈杉；北京源峰：李宇恪；华安基金：崔莹；国联安基金：王欣艳；前海博普：雍国铁；海南三花：张知正；郑州智子：李莹莹；首创证券：郭祥祥、黄怡文；上银基金：颜枫；东方阿尔法：曹永毅、高丰臣、张绵；民生银行：杨琳；前海云溪：张立；安信证券：曹惠；渤海汇金：徐中华；兴业证券：董令飞、董昕瑞、丁婉贝、汪政；前海荣德：刘瑞奇；华泰柏瑞：盛豪；北京致顺：章健；安信证券：杨泊睿；蓝藤资本：胡敏行；上海领久：张帅；华西证券：柳珏廷；淡水泉：任宇；金鹰基金：熊威明；贝莱德基金：王瀚仪；平安资产：龚彦恺；广发基金：邱璟旻；君义资本：白璐；三松集</p>		
--	--	--	--	--	--	--

				<p>团：吴荻；前海瑞园：蔡彬；红土创新基金：陈若劲；亚太财产：陈光、朱军宁；信达澳亚：杨珂；开源证券：黄钊；中银国际：李倩倩；上海常瑜：卢伟；SVI：杜婷婷；鸿道投资：韩啸锋；南京证券：焦阳；毕盛投资：王兴林；浙江旌安：李泽恺；檀真投资：郝鼎；玄元投资：杨腾武；天弘基金：杜田野；德邦基金：杜彩雯；鹏华基金：杨飞；中金资本：孙哲；中欧瑞博：周欣；同泰基金：麦健沛；天风证券：刘明洋、陆文杰；珠海浑瑾：刘峰；金科投资：刘宇；国泰基金：饶玉涵；汐泰投资：奚嘉键；微明恒远投资：卞大利；鼎萨投资：张王品；循远资产：白福浓；淳厚基金：杨煜城；太平洋证券：马浩然</p>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批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公司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并为股东大会创造有利的条件，对每一项需要审议的事项均设定足够的时间给股东发表意见，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此外，股东可在工作时间内通过董秘办电话与本公司联络，亦可通过指定电子信箱及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本公司联络及沟通。

（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并且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以及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谨慎决策，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时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水平，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3 次。

（四）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任免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在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

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使其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11 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要求规范运行，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经营所需的设备及设施，拥有独立经营所需的与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等，公司对经营所需的设备、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等具备完整、合法的财产权属凭证并实际占有，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控制和占用的情况，公司从事现有业务所需的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均处于权利期限内，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体系。

（二）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该等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销售和采购人员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独立管理。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资金管理体系、独立接受银行授信，在社保、工薪报酬等方面账目独立。

（四）机构独立

公司具备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所设机构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及独立的经营管理权，公司的销售和采购相关机构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业务的上下游关系；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70%	2022 年 04 月 29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39%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4%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3 日	详见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57%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详见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	本期增持	本期减持	其他增减	期末持股	股份增减
----	----	----	----	----	------	------	------	------	------	------	------	------

		状态			日期	日期	数 (股)	股份 数量 (股)	股份 数量 (股)	变动 (股)	数 (股)	变动的 原因
王彬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09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57,66 9,181	0	0	23,06 7,672	80,73 6,853	公积金转 增股本
杜永生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4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3,004 ,766	0	0	1,255 ,666	4,260 ,432	公积金转 增股本及 股权激励 授予
王士民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09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2,642 ,704	0	0	1,119 ,802	3,762 ,506	公积金转 增股本及 股权激励 授予
刘志宇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1,260 ,800	0	0	558,0 80	1,818 ,880	公积金转 增股本及 股权激励 授予
李洪	董事	现任	男	60	2009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905,6 00	0	0	407,0 40	1,312 ,640	公积金转 增股本及 股权激励 授予
刘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7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孙玉玲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17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乔晓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卢海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周权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5	2011 年 01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1,568 ,000	0	0	627,2 00	2,195 ,200	公积金转 增股本
骆智	监事	现任	男	44	2009	2023	0	0	0	0	0	

					年 03 月 26 日	年 12 月 24 日						
尚春	监事	现任	男	41	2009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王华 燕	董事 会秘 书、 财务 总 监、 副总 经理	现任	女	54	2009 年 03 月 26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908,8 00	0	0	417,2 80	1,326 ,080	公积 金转 增股 本及 股权 激励 授予
郭霄 飞	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3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88,96 0	0	0	89,34 4	178,3 04	公积 金转 增股 本及 股权 激励 授予
合计	--	--	--	--	--	--	68,04 8,811	0	0	27,54 2,084	95,59 0,89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

王彬先生：1964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现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工程专业，长江商学院 EMBA。曾任职于北京通用技术研究所（后更名为：北京市海淀区迪赛通用技术研究所），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科研部经理、总工程师、电源事业部总经理、副所长；1997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至 2016 年先后担任昌平区政协委员、昌平区政协常委，2002 年至今先后担任昌平区工商联执委、副秘书长、副主席，北京市工商联执委，昌平区企业联合会副会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杜永生先生：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山东德州电工器材厂、北京振中公司，任开发工程师；199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及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

王士民先生：1973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1998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模块电源项目经理；2003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历任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以及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志宇先生：1978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材料加工工程专业。2004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硬件经理、技术经理；200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研发总监、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研发总监。

李洪先生：1962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现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1984 年至 1987 年任职于天津 754 厂（现更名：天津光电通讯公司）工艺科，任技术员；1990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航天部二院第二总体设计部（现更名：航天科工集团第二总体设计部），任通信系统工程师；1994 年至 1999 年任职于香港联谊工程有限公司，任北京办事处经理、产品线经理；1999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03 年至 2008 年任职于北京国恒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刘东先生：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1998-2001 年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从事军工产品研发及项目管理，包括武器分系统整机设计、软件开发、电子电路设计，获国防科工委科技进步奖（团队）；2002-2004 年江西华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从事企业投资调研及汽车 4S 店等项目投资后管理；2005-2011 年清华大学 IIEPM 从事公司金融有关培训课程研发策划，教育投资项目管理、亦参与包括地产、互联网教育及文化等领域项目投资，2009 年以后从事公司金融领域研究、讲课、咨询顾问为主要工作；2012 年至今供职于亚洲投资者学会，长期从事公司金融相关领域研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玉玲女士：1965 年出生，1992 年毕业于北京海淀职工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96 年获得会计资格证，199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 年取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2008 年参加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修班。历任百花集团校办厂会计、北京百花丸富鞋业公司财务经理、北京科勤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乔晓林先生：1960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海军工程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历任军械技术学院助教、讲师，总后勤部军械部助理员，总参谋部装备部参谋，总装备部综合计划部参谋、副局长，总装备部《装备》杂志社社长。2016 年起任全联科技装备业商会党委常务副书记、秘书长，兼任久之洋独立董事、振华风光独立董事、朝阳微电子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卢海涛先生：1967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系统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QMS 国家注册审核员。历任空军某场站台长、分队长，空军电讯工程学院（现空军工程大学）助教、讲师，空军装备部某部参谋、副主任、高级工程师。2018 年从空军装备部自主择业。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会成员

周权先生：1967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1993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1994 年至 2006 年任职于北京迪赛通用技术研究所电源事业部，历任总工程师、总经理；2006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任副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工程师。

尚春先生：1981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5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雷能混合电路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工程师及监事。

骆智先生：1979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2004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项目组主管，模块电源开发部副经理、定制电源开发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定制电源产品线总监。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彬先生、杜永生先生、刘志宇先生、王士民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一）董事会成员”

郭霄飞先生：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自动化专业。2001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部经理、项目经理、总裁高级助理（质量）兼管理者代表。现任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裁高级助理兼管理者代表、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华燕女士：1968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管理与科学专业。1990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内蒙古第一机械制造厂销售总公司；2000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02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东	亚洲投资者学会	秘书长			否
刘东	北京厚德唯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孙玉玲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项目经理			是
乔晓林	全联科技装备业商会	秘书长			否
乔晓林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15 日	是
乔晓林	朝阳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乔晓林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津贴管理制度》及《关于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2022 年实际支付

实际支付情况	8,184,094 万元。
--------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彬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8	现任	978,124	否
杜永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06,952	否
刘志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892,584	否
王士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074,796	否
李洪	董事	男	60	现任	376,558	否
刘东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50,000	否
孙玉玲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150,000	否
乔晓林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50,000	否
卢海涛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50,000	否
周权	监事主席	男	55	现任	822,428	否
骆智	监事	男	44	现任	585,260	否
尚春	监事	男	41	现任	508,533	否
王华燕	董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746,544	否
郭霄飞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692,315	否
合计	--	--	--	--	8,184,09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01月04日	2022年01月04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1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

			<p>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9.《关于设立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择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02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花旗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星展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6.《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04 月 13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p>

			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11.《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4 日	2022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7.《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5 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27 日	2022 年 09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			1.《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保证金质押方式向银行申请开具保函的议案》； 8.《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9.《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彬	13	13	0	0	0	否	4
杜永生	13	13	0	0	0	否	4
王士民	13	0	13	0	0	否	4
刘志宇	13	13	0	0	0	否	4
李洪	13	0	13	0	0	否	4
刘东	13	0	13	0	0	否	4

孙玉玲	13	0	13	0	0	否	4
乔晓林	13	0	13	0	0	否	4
卢海涛	13	0	1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孙玉玲、王彬、刘东	4	2022年02月21日	审议《公司审计部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2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2022年04月21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2	一致同意	无	无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一季报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三季报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玉玲、卢海涛、王彬	1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东、乔晓林、王彬	1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格审查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王彬、刘志宇、刘东	2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经营规划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6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0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550
销售人员	105
技术人员	1,030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175
合计	2,9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博士	120
大学本科	957
大专及以下	1,825
合计	2,902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制定了公司的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遵循了公平原则、公正原则、竞争性原则、激励性原则，并与公司经济效益相结合，将员工个人业绩与公司整体目标结合起来，根据岗位价值、技能与业绩贡献，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收益。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选拔合适的人才、培养自己的干部、使用德才兼备者、健全机制激励人”的人才理念。提供全方位的横向综合发展、纵向能力提升机会，通过新员工培训、员工职业规划、在职培养管理等，不断健全员工职业发展规划，让员工在岗位中发挥最大潜能、实现自身价值。公司的培训有新员工入职培训、技能培训、专业培训、职业化管理培训，采取内部培训及外部培训结合的方式。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年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遵循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5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 日披露《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7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权益分派的实施工作。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13,796,40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9,655,568.2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9,655,568.24
可分配利润（元）	637,368,393.0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413,796,402 股进行测算，公司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9,655,568.24 元，合计转增股本 124,138,920.6 股。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转增股本 3 股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金额及转增股本总额。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及《关于核实〈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5、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15 日，公司对授予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其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3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

8、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117,972,00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公司控股股东王彬先生在授予前持有公司 25,745,170 股股份，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2.28%；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8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9、2019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1 日。

10、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165,580,80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公司控股股东王彬先生在授予前持有公司 36,043,238 股股份，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1.82%；授予完成后，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77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11、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发表了审核意见。

12、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解锁数量 1,361,920 股。

13、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完成 11,4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由 16,558,800 股减少至 165,569,400 股。

15、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发表了审核意见。

16、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解锁数量 206,000 股。

17、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8、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解锁数量 1,008,840 股。

19、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完成 3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股本由 165,569,400 股减少至 165,539,400 股。

21、2021 年 11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解锁数量 323,200 股。

23、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4、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解锁数量 1,607,424 股。

二、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2 日，公司对授予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

6、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8 月 9 日。

7、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1,122,272 股。

9、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317,800 股。

11、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杜永生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2.48	67,200	67,200	0	3.33	0
刘志宇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2.48	60,480	60,480	0	3.33	0
王士民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2.48	67,200	67,200	0	3.33	0
李洪	董事	0	0	0	0	0	0	42.48	60,480	60,480	0	3.33	0
王华燕	董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2.48	60,480	60,480	0	3.33	0
郭霄飞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42.48	26,880	26,880	0	3.33	0
合计	--	0	0	0	0	--	0	--	342,720	342,720	0	--	0

备注（如有）	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解锁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
--------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负责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审查其履行职责情况并进行年度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2.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管理、采购与付款业务、销售与收款业务、合同管理、人力资源、资产管理、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信息披露管理、募集资金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实施情况

1. 内部控制环境

公司内部环境的自我评价工作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等内容。

（1）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股东及股东大会：公司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完全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和规定；对于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及其它重大事项，公司的独立董事均发表了专项意见，公司与关联方签订了相关的书面协议，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

关于控股股东和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结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独立并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范要求作出。

关于董事及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 9 名董事，其中包括 4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资料真实、完整，董事人选事前均获得有关组织和本人的同意，并有书面承诺。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为公司日常运营提供专业性意见，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独立董事担任各个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涉及专业的事项首先要经过专业委员会通过后才提交董事会审议，以利于独立董事更好地发挥作用。

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都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有效地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公司财务等；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公司有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和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涉及到投资、筹资、担保、关联方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提交董事会决策。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员工、供应商、销售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他们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建立了有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能及时为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提供服务，接待股东来访和接受投资者的咨询。

（2）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立了研发中心、总工办、销售部、制造中心、质保部、财务部、工程部、人力资源部、物业部等职能部门。目前公司内部组织结构设置完善合理，符合公司现阶段业务发展的需要，各中心依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规定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3）内部审计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审计部对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根据《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指定专职人员对公司经营活动、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执行情况及其有效性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程序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和处理意见，并定期对控制缺陷改进情况进行跟进，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报告。

(4) 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自身发展的需要，制定了一系列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公司薪酬和提名委员会负责提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结构和审批程序；评估及批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人力资源部对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掌握重要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均制定相关的制度予以规范和遵循；制订了各岗位的职业说明书，明确了每个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定期进行专业人员的专业化考试，建立轮岗、交流机制，培养专业人员全面的知识和技能。公司重视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每年人力资源部制定相关培训计划，组织具体培训活动。

(5) 企业文化

公司文化核心价值观为“科技创新、敬业为善；客户导向、员工为本；追求卓越、和合共赢”，公司使命是“为客户提供性能先进、质量可靠的多品类电力电子产品及服务”。公司企业文化理念融入于新员工企业化培训、团队建设活动以及企业各项管理制度中，随着公司发展，不断积淀，逐渐形成一套涵盖理想、信念、价值观、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的企业文化体系。

2. 风险评估过程

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公司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评估了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1) 内部因素的影响

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员工专业胜任能力与团队精神等人员素质因素；经营方式、业务流程设计、财务报告编制与信息披露等管理因素；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基础实力因素；研究开发投入、信息技术运用等技术因素；营运安全、员工健康和环保安全等因素。

(2) 外部因素的影响

公司对所面临的经济环境和法规监督非常关注。经济环境方面主要包括经济形势、融资环境、产业政策、市场竞争、资源供给等因素；法规监督方面主要包括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因素。

针对上述经营风险，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结合行业特点，制定和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实施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和监督，根据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并相应调整风险应对策略。确保业务交易风险的可知、可防与可控，确保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充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保障股东、债权人、员工等各方利益。

3. 主要控制活动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和不断提升，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和风险防范体系，通过经营工作会议，及时处理公司出现的新问题，分析市场的新动态，寻求最佳的解决方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稳定的运转，及时防范各类风险。内部控制情况如下：

(1)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措施

公司在制订各项管理制度时，对各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进行了分析和梳理，考虑到不相容职务分离的控制要求，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2) 授权审批控制措施

公司各项需审批的业务活动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了各岗位办理业务活动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及各控股公司的日常审批业务还可通过在信息化平台上进行自动控制以保证授权审批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3）会计系统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企业会计准则，加强会计基础管理工作。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基本实现了信息化处理，为会计信息及资料的真实完整提供了良好保证。

（4）财产保护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要求各项实物资产应建立台账进行记录、保管，要求财务部门与实物资产管理部门定期盘点，并进行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5）预算控制措施

公司制订了《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并要求对预算执行结果进行分析考核，评估预算的执行效果。

（6）绩效考评控制措施

公司制订了《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制度》等考核制度，形成了对公司高管层、中层及基层管理人员的考核体系，公司每年组织月度考核、半年考核、年度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奖金分配、优才甄选与培养、岗位调整、职务或薪酬晋升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7）主要业务活动的控制措施

①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与实际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②采购与付款管理

为规范公司物资采购工作，加强对材料采购环节的内部控制和应付货款的管理，杜绝不规范行为的发生，确保采购与付款业务正常运行，公司制订了《采购和供方控制程序》、《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的采购业务进行管理和监督。合格供应商有严格的准入评审，采购有不相容岗位的分离设置，在采购计划的编制与审批、授权管理、供应商选择、采购方式选择、采购价格确定、采购比价管理、采购合同签订、验收、付款、会计处理、定期与供应商对账、供应商定期评审等环节，严格按制度及程序办理。

③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客户信用管理办法》等制度，保证营销系统正常运作，规范应收账款管理，保证货款安全。公司根据对市场行情的调查，结合上年度的销售情况，合理规划年度销售目标，并制定销售政策、激励措施、信用政策等达成战略管理目标。财务部及时确认销售收入，每月对账，制定应收账款报告及应收账款明细表，确保货款的及时收回，及控制应收账款资金占用风险。

④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由财务会计部门的专职人员核算成本费用。成本费用管理实行了“统一领导、定额管理、归口负责、分级管理、逐级控制”的模式，由财务部牵头，各职能部门归口负责、定额管理。目前已制定了如下管理制度：《财务基本管理制度》、《成本控制管理办法》、《费用开支控制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等。

公司成本费用核算与管理是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围，在成本费用定额、预算的编制与审批、成本费用支出与审核、成本费用支出与会计记录等环节均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

施。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强化成本费用的事前预测、事中控制、事后分析和考核，综合反映经营成果。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⑤存货管理

公司设立仓储部管理存货，并制定了以下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办法》、《存货报废管理办法》、《存货盘点管理办法》等。对从事存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对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均进行了规范，使各不相容的岗位与环节能够得到相应的制约与控制。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能够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毁损和重大流失。

⑥资产管理

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资产管理体系，健全了资产管理业务岗位责任制，对资产购置、验收、保管、清查、处置等主要环节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的验收、入库、出库、保管进行明确的规范，做到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存货的盘点，保证账账、账实、账表相符。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流程，固定资产的采购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或根据公司决议通过的投资计划采购，申购及采购需要按照制度逐级审批。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盘点差异分析原因，并进行账务处理，保证账实相符。从实际执行情况看，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公司在资产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⑦财务管理及报告管理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与公司财务信息相关的、较为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在财务管理和会计审核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开展，财务部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都能相互牵相互制衡。公司的会计管理内部控制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级会计人员具备了相应的专业素质，不定期的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对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操作制定和执行了明确的授权规定。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较为完善，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实施。

⑧筹资管理

公司制定了《银行账户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筹资控制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由财务部管理筹资业务。对于从事筹资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定了岗位责任制，并在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决策、筹资合同或协议的订立与审批、与筹资相关的各种款项偿还的审批与执行、筹资业务的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等环节均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4.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一贯重视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1) 信息系统

公司实施自动化办公系统，已建立起一个信息沟通、信息共享和知识管理的平台，实现工作流程的便捷化，实现分布式协同办公。公司为加强信息化建设，通过信息化完善对公司采购、销售、生产、财务等关键环节控制，如金蝶 K3 系统促进了内部业务流程、财务核算、考核评价与信息系统的有机结合，减少进而消除人为操控的影响。

(2) 内部信息沟通

公司制订了公司内部经营信息传递秩序，日常经营过程中，建立了定期与不定期的工作简报、专项报告等信息沟通制度，便于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信息，并通过各种例会等方式管理决策，在公司内部搭建了横向及纵向的沟通渠道，保证了公司的有效运作。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设有完善的内部监督体制，公司的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公司的审计部都是公司内部监督体制的组成部分。

(1) 持续性监督由公司监事会及审计部负责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大会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依法进行监督。

公司审计部：审计部是公司设置的内部审计监察机构，内部审计依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和内部控制制度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促进公司经营管理和经营目标实现。

(2) 专项监督目前由审计委员会负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是公司董事会下设机构。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以上三个机构各司其职，相互补充，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充分、有效的执行。

6. 重点控制活动

(1)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管理；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委派或推荐人员担任；公司各职能部门从公司治理、日常经营及财务管理等各方面对子公司进行对口管理。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其重大事项须按照相关规定上报公司审核后方可执行，确保了公司对各子公司的有效控制和管理。

(2) 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投资的类型和权限、决策程序、实施与管理等。公司相关部门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都进行了有效的控制。

(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审慎、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对象、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的权限、担保合同的订立及风险管理等作了详细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4) 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程序、需进行披露的关联交易项目等进行了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进行全方位管理和控制，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5)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内部信息传递顺畅、及时，对外能够按照监管要求较好地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与投资者、监管部门、中介机构等利益相关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互动。此外，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进一步强化了知情人的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6) 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报告、管理和监督等内容作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7) 内部控制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公司治理结构、资金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管理、募集资金等方面。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

四、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将得到有效的执行。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备以下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p>	<p>1)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②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③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p> <p>2)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②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p>

	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 或错报金额 \geq 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或净利润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或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3%。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 或错报金额 \geq 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或净利润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或错报金额 $<$ 净利润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雷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是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风险防控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及要求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2022年，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对公司年度报告、聘请审计机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参会方式除了现场参会外，公司主动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以最大限度的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信息披露内容包括了定期报告、临时性公告以及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等，基本涵盖了公司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更快速的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接听投资者电话和接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二）职工权益保护

（1）注重人文关怀，加强职工文化建设。公司注重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职业成长环境，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公司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

（2）注重职工培训。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培训体系，对员工进行梯队式培养，并不断加以完善。公司的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两种形式。内部培训方面，使用公司内部资源

对新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各部门技能培训及管理能力的培训，不断激发员工潜能，帮助员工成长和提高；外部培训方面，公司通过聘请外部讲师及组织员工参加外部培训等方式，为不同的员工及管理層制定富有针对的专项培训，拓宽员工的思维理念，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公司通过外训和内训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岗位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为员工搭建良好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公司稳定发展储备人力资源。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贯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努力实现与供应商、客户、消费者的美好共存，共创财富、共享成果。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1）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缴纳义务，增加国家财政收入；公司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就业；公司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通过技术创新，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减排、节约资源的产品目标，坚持不懈的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公益事业，2022 年公司通过向昌平工商联、阿鲁科尔沁旗红十字会捐赠 5.36 万元，为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贡献了一份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本公司、王彬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收购人就本次收购完成后避免新雷能与永力科技发生同业竞争情况，作出如下承诺：“作为永力科技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永力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并控股与永力科技相同、相近或类似的公司，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永力科技利益的其他行为；不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永力科技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永力科技同类业务；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永力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如本公司或者本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给永力科技造	2018年03月27日	2018年3月27日至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成的一切经济损失。”2、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新雷能与永力科技发生同业竞争情况作出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永力科技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承诺人并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p>			
--	--	--	--	--	--

			<p>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本承诺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本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收购人及收购人关联方在收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24 个月内未与公众公司发生交易。为规范本次收购完成后的关联交易情况，收购人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在本次收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24 个月内未与公众公司发生交易。</p> <p>（二）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如与公众公司发生交易，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以任何方式损害公众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p>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三)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众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将不会向公众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将尽量避免与公众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 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永力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众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 并将履行合法程序, 敦促永力科技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众公司利润, 不会通过影响永力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永力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本公司	其他承诺	<p>收购人承诺: 1、所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的复印件与原件完全一致; 2、所提</p>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的原件是真实、合法、有效的；</p> <p>3、所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的原件均是具有合法授权或权限的机构或人士签发或签署的；</p> <p>4、作出的说明、陈述以及签署文件资料所记载的内容及包含的信息均是真实、准确及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及记载、不存在误导性陈述及记载、不存在重大遗漏。</p>			
	本公司	其他承诺	<p>收购人声明如下：1、收购人将依法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如果未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收购人将在公众公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众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果因未履行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收购人将向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8年03月27日	2018年3月27日至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不存在利用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存在《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禁止收购的下列情形：</p> <p>1、收购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2、收购人最近 2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3、收购人最近 2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收购人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等证券市场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证券市场禁入的情况；不存在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p>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	其他承诺	<p>同意承担由于违反下述承诺给永力科技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一）人员独立 1、保证永力科技</p>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至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的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2、保证永力科技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及领薪；永力科技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3、保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名出任永力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不干预公众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资产独立 1、保证永力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永力科技的控制之下，并为永力科技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永力科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永力科技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永力</p>			
--	--	--	--	--	--

			<p>科技资产的独立完整。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本次交易前没有、交易完成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永力科技的资金、资产。（三）财务独立 1、保证永力科技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永力科技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永力科技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永力科技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5、保证永力科技依法独立纳税。（四）机构独立 1、保证永力科技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永力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永力科技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p>			
--	--	--	--	--	--	--

			<p>同的情形。</p> <p>(五) 业务独立 1、保证永力科技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永力科技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白文;陈永胜;戴冀良;丁贤后;杜永生;顾建雄;何平林;李刚;李洪;李建新;李强;李小宇;李晓军;李英兰;李云鹏;刘宝福;刘志宇;聂根红;邱金辉;水从容;王彬;王华燕;王金柏;王士民;吴喆;熊庆瑞;占景辉;张波;郑罡;周权</p>	股份限售承诺	<p>法定限售安排: (1)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p>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坤顺股权投资中心;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卢作烜;上</p>	股份限售承诺	<p>法定限售安排: (1)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p>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 月 12 日, 董监高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正常履行中

	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保钢；文学慧；杨近飞；杨巨宝；珠海市建元信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得转让。(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王彬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郑罡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邱金辉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年0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	已履行完毕
	王彬	股份减持承诺	王彬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	2017年01月13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市时所持股票数量的 25%，具体减持比例届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化的，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郑罡	股份减持承诺	郑罡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p>格不低于发行价；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市时所持股票数量的 25%，具体减持比例届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化的，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p>			
	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邱金辉	股份减持承诺	<p>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锁定期满后三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p>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票数量可能达到所持股票数量的 100%，具体减持比例届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所持股票数量的 100%，具体减持比例届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杜永生;李洪;李强;刘志宇;王华燕;王士民	股份减持承诺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白文;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所持股票数量的 100%，具体减持比例届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公司	其他承诺	1、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上市起三年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2、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下，如果当年半年度净利润超过上年全年净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股价，同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20 年 1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时保证回购或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及上述人员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将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p>	2017年01月13日		正常履行中

			<p>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和减持意向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彬承诺：若其未能履行作出的关于股</p>			
--	--	--	--	--	--	--

			<p>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将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p> <p>2、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关于稳定股价预案承诺时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其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届满后将对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3、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依法承担购回或赔偿责任承诺的约束措施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依法承担购回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将督促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用于赔偿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导致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投资者。</p>			
--	--	--	--	--	--	--

		<p>(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1、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和减持意向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其未能履行作出的关于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将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p> <p>2、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关于稳定股价预案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其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届满后将对其从公司领取的收入和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p>			
--	--	---	--	--	--

			<p>能履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时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公司将对其从公司领取的收入和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用于赔偿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导致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投资者。</p>			
	<p>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保荐机构,公司会计师,公司律师</p>	<p>其他承诺</p>	<p>(一) 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加上同期</p>	<p>2017年01月13日</p>		<p>正常履行中</p>

			<p>银行存款利息，且不低于回购时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的股份包括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且不低于回购时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发行人全体董</p>			
--	--	--	--	--	--	--

			<p>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四）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五）发行人会计师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六）发行人律师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王彬	有关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雷能相同、相似或其他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	2017年01月13日		正常履行中

			<p>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在对新雷能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及本承诺函，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亦不会在该等单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若将来发生本人从事与新雷能及其控制的企业竞争业务的情形，本人将根据新雷能要求将相关资产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转让给新雷能。若将来发生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经济实体从事竞争业务的情形，本人将根据新雷能要求促使相关单位将相关资产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转让给新雷能，或以股权转让或增资等形式使新雷能取得该等单位控制权；否则，本人将利用控制权促使该等单位停止从事相关业务。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p>			
--	--	--	--	--	--	--

			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如有）的控制权，促使该等单位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新雷能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及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上市后拟公布股权激励计划，则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如	2017 年 01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王彬、杜永生、王士民、刘志宇、李洪、刘东、孙玉玲、乔晓林、卢海涛	其他承诺	<p>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公司未来如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支持公司股权激励</p>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已履行完毕

			<p>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王彬	其他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已履行完毕

			<p>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p>			
--	--	--	---	--	--	--

			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白文；周雪钦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磐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人同意自新雷能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新雷能董事会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对本入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p> <p>2、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还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需要遵守的股份锁定相关规定。</p> <p>3、本人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人将授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将卖出资</p>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金划入新雷能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4、本人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8年10月29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10月22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内容。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

-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1.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2. 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3. 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1.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八条第三款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

2. 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陈雪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 3319.21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房屋用途	面积 (m ²)	租金	租赁期限
1	新雷能	北京文海彩艺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狮子营村东 250 号院	仓储	1,092	300,000 元/年	2020.09.01-2030.08.31
2	新雷能	北京文海彩艺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狮子营村东 250 号院	仓储	561.6	164,000 元/年	2021.03.16-2030.08.31
3	新雷能	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 5 层 543、545 号	办公	286	3.6 元/日/平	2022.02.01-2023.01.31
4	新雷能	上海润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99 号东方万国企业中心 3 幢 1002 室	办公	749.79	4.5 元/日/平	2020.11.10-2023.11.09
5	新雷能	中泰建工(北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何营路 8 号院企业墅 2 号楼 2 层、3 层	办公	870	2.1 元/日/平	2022.07.11-2023.12.31
6	新雷能	北京格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何营路 8 号院企业墅 14 号楼	办公	569.208	2.3 元/日/平	2022.08.15-2023.12.31
7	新雷能上海分公司	上海润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99 号 B2-220	实验室	263.74	4.2 元/日/平	2021.06.01-2024.05.30
8	新雷能上海分公司	上海航天国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元江路 3883 号 10 幢 2 单元 2 层 4311、4312、4312 室	办公	1127.8	第一年 85.16 元/月/平；第二年 88.56 元/月/平；第三年 92.1	2022.06.15-2025.06.14

						元/月/平	
9	新雷能上海分公司	上海航天国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区元江路3883号4幢1层3114	厂房	282	第一年 54.75 元/月/平；第二年 56.94 元/月/平；第三年 59.21 元/月/平	2022.06.15-2025.06.14
10	新雷能上海分公司	上海航天国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区元江路3883号10幢2单元2层4314	办公	376.39	第一年 78.13 元/月/平；第二年 81.26 元/月/平；第三年 84.51 元/月/平；	2022.08.15-2025.08.14
	新雷能成都分公司	成都华茂兴蓉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508号1栋4单元建设路创智中心18层07、08号房	办公	312.26	75 元/月/平；第二年 78 元/月/平，第三年 80 元/月/平	2019.08.01-2022.08.09
	新雷能成都分公司	成都华茂兴蓉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508号1栋4单元建设路创智中心18层09号房	办公	134	80 元/月/平	2020.04.15-2022.08.09
	新雷能成都分公司	成都华茂兴蓉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508号1栋4单元建设路创智中心18层01-16号房	办公	2133.29	20220630-20250831: 80 元/月/平；20250901-20270831:84.6 元/月/平；物业费: 12 元/平/月；	2022.06.30-2027.08.31
12	成都新雷能	成都中衡网络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草路898号成都智能信息产业园804、805、806室	办公	1,038.72	30.45 元/月/平，第二年 31.97 元/月/平，第三年 33.57 元/月/平	2021.05.01-2024.04.30
13	成都新雷能	成都中衡网络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草路898号成都智能信息产业园808室	办公	491.75	35 元/月/平	2020.08.05-2023.08.04
	成都新雷能	成都中衡网络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百草路898号成都智能信息产业园807室	办公	486.72	35 元/月/平	2021.07.05-2024.07.04
14	深圳雷能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高新园区拓日新能源工业园A厂房601、701、901和B厂房401	厂房	11,963.96	466,713 元/月，每3年递增10%	2019.12.01-2024.11.30
15	深圳雷能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高新园区拓日新能源工业园宿舍	员工宿舍	1,968.96	57,600.00 元/月，每3年递增10%	2019.12.01-2024.11.30

		司	舍第 4 层至第 7 层				
16	深圳雷能	深圳市腾鸿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鸿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高新园区东侧七号路中科诺数字科技工业园厂房 801, 宿舍 628、626、504、507、402	厂房、员工宿舍	宿舍 5 套, 厂房面积合计 1,963 平方米	厂房 109,545.00 元/月, 宿舍 6,812.50 元/月, 合计 116,357.50 元/月, 每 2 年递增 12%	2021.07.01-2026.06.30
17	深圳雷能	东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东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业园 J 栋厂房及行政楼 A 区 5 层 1 号	厂房	5,101.41	291,125.00 元/月 (自第二年起每年在上一年基础上增加 6%)	2022.04.01-2027.03.31
18	深圳雷能	东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东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工业园宿舍 2 栋宿舍楼单间房间号 601-622(其中无 614 房及 604 房), 507-509 房	员工宿舍	23 间	14,996.00 元/月	2022.04.01-2024.03.31
19	西安新雷能	西安中科光机投控股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区上林苑一路 15 号先导院二期 5 号楼一、二、三、四层	生产、办公、研发	5,615.1	一层 42 元/月/平; 二层 38 元/月/平; 三层 36 元/月/平; 四层 35 元/月/平	2021.08.16-2024.08.15
20	西格玛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高新园区拓日新能源工业园 A 厂房 201	工业生产经营	1,899.24	74,100.00 元/月, 每 3 年递增 10%	2020.08.17-2025.08.16
21	西格玛	深圳市腾鸿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田寮社区光明高新园区东侧中科诺数字科技工业园厂房宿舍 301、303、304、305、307、309、311、313、315	员工宿舍	宿舍 9 间	12,262.50 元/月, 每 2 年递增 12%	2021.11.01-2026.06.30
22	西格玛	深圳市宏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宏奥工业园 1 栋 C 座 3 楼、6 楼	工业生产经营	5819.56	146652.91 元/月, 第三年递增 8%	2022.06.20-2025.06.30
23	永力睿源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18 号新特光电工业园侨之苑 608 房	员工宿舍	一套	1200 元/间/月	2021.06.01-2022.11.30
24	永力睿源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18 号新特光电工业园产	生产、办公、研发	728	18 元/月/平	2021.12.24-2022.11.30

			业大楼 902 室						
25	永力睿源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18 号新特光电工业园侨之苑 604 房	员工宿舍	一套	1500 元/间/月	2020.04.01-2022.11.30		
26	永力睿源	武汉新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18 号新特光电工业园厂房 701 室	生产、办公、研发	1,100	18 元/月/平	2020.12.01-2022.11.3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4 日	2,000	2022 年 03 月 22 日	1,36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01 日	4,500	2022 年 06 月 15 日	2,85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01 日	5,280	2022 年 04 月 28 日	2,40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00	2022 年 09 月 28 日	1,00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16 日	5,000	2022 年 12 月 19 日	1,00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9日	5,000	2022年01月01日	0		无	无	以保证合同为准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3,7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8,6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3,7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61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3,7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8,6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3,78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61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00	12,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2,008	62,008	0	0
合计		74,008	74,00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7,000 万股，募集金额 15.8 亿元人民币用于“特种电源扩产项目”、“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5G 通信及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2.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126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3.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06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4. 2022 年 5 月 29 日，公司按照《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5.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6.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相关公告；

7.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2）020183 号），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8.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发布《申请人及保荐机构关于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9.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10.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完成发行发布《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11.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发布《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12.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新增股份完成上市。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781,310	19.84%	37,849,061	0	21,112,523	2,200,662	-56,760,922	109,542,232	26.4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2,442,528	0	0	0	2,442,528	2,442,528	0.59%
3、其他内资持股	52,781,310	19.84%	30,234,120	0	21,112,523	2,200,662	-49,145,981	101,927,291	18.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27,839,484	0	0	0	27,839,484	7,895,135	0.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781,310	19.84%	2,394,636	0	21,112,523	2,200,662	-21,306,497	74,087,807	17.90%
4、外资持股	0	0.00%	5,172,413	0	0	0	5,172,413	5,172,413	1.2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5,172,413	0	0	0	5,172,413	5,172,413	1.2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204,002	80.16%	3,567,905	0	85,281,601	2,200,662	91,050,168	304,254,170	73.53%
1、人民币普通股	213,204,002	80.16%	3,567,905	0	85,281,601	2,200,662	91,050,168	304,254,170	73.5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65,985,312	100.00%	41,416,966	0	106,394,124	0	147,811,090	413,796,40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解锁、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及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2、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5、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本由 265,985,312 股增加到 413,796,402 股，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彬	43,251,885	17,300,755	0	60,552,64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高盛国际	0	3,831,417	0	3,831,417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3,371,874	0	3,371,874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杜永生	2,733,574	555,829	94,080	3,195,323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1.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股权激励限售股，2018 年首次授予部分将分为三期解锁。
王士民	1,982,027	839,853	94,080	2,821,880	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1.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股权激励限售股，2018 年首次授予部分将分为三期解锁。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15,708	0	1,915,708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北京磐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磐泽扬帆稳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795,977	0	1,795,977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瑞华精选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700,191	0	1,700,191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周权	1,176,000	470,400	0	1,646,4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诺德基金一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1,472,701	0	1,472,701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 年 4 月 26 日
其他股东	3,637,824	25,662,531	2,062,234	27,238,121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	1.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股及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股权激励限售股，2018 年首次授予部分将分为三期解锁。
合计	52,781,310	58,917,236	2,250,394	109,542,23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022 年 09 月 26 日	41.76	37,849,061	2022 年 10 月 26 日	37,849,061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22 年 1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董事分项表决并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3、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0,576,787.3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33,169,931.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7,406,856.27 元，其中新增股本 37,849,061.00 元，新增资本公积 1,509,557,795.27 元。

股票上市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共向特定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7,849,061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72,697,236 股增加至 410,546,297.00 股，注册资本由 372,697,236 元增加至 410,546,297.00 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彬	境内自然人	19.51%	80,736,853	0	60,552,640	20,184,213			
郑罡	境内自然人	3.96%	16,367,534	0	0	16,367,5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	其他	3.30%	13,660,390	13660390	0	13,660,390			

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2%	12,922,762	3900640	0	12,922,7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10,100,532	-1272280	0	10,100,532		
王红昕	境内自然人	2.30%	9,528,960	-2993197	0	9,528,960		
白文	境内自然人	1.87%	7,758,502	1219718	1,197,318	6,561,184	质押	1,100,000
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7,266,800	-285301	0	7,266,8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6,536,213	6,536,213	0	6,536,2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7%	6,078,435	6,078,435	0	6,078,43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	不适用							

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彬	20,184,213	人民币普通股	20,184,213
郑罡	16,367,534	人民币普通股	16,367,5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60,390	人民币普通股	13,660,3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22,762	人民币普通股	12,922,7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00,532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532
王红昕	9,528,960	人民币普通股	9,528,960
白文	7,758,502	人民币普通股	7,758,502
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7,266,8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536,213	人民币普通股	6,536,2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078,435	人民币普通股	6,078,43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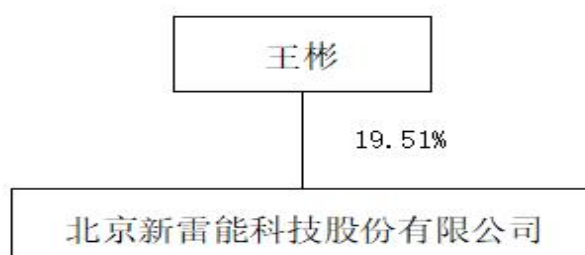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彬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3】38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玉忠、马东宇、陈雪松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雷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雷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雷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

计事项。

（一）销售收入的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新雷能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具体根据销售合同约定，以产品发到客户处，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2022 年度，新雷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70,308.16 万元，其中国内销售收入约占总主营业务收入的 76.50%，国外销售收入约占总主营业务收入的 23.50%。

由于收入是新雷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十二）收入、（三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四十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 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管理层对新雷能公司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与财务部、管理层访谈，了解新雷能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

（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核实收入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并通过分析性复核进行比对；

（5）结合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对大额的合同负债进行复核，查看相关的销售合同并了解是否已经执行未及时结转收入，并通过函证进一步核实其真实性；

（7）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以下简称应收款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0,269.37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726.5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5,542.87 万元。

新雷能公司对于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客观减值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新雷能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应收款项，新雷能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金融工具、（十二）应收票据减值、（十三）应收账款减值、（三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五、（三）应收票据、（四）应收账款。

2. 审计应对

（1）了解应收款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对于基于单项应收款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抽取样本检查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

（3）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款项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对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重点关注，向公司了解客户的财务状况及是否与其存在争议等；

(5) 对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函证；

(6) 关注期后回款情况，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三) 商誉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描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雷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008.19 万元，占合并资产负债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2.02%，本商誉系 2018 年收购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 的股权形成的。新雷能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需要计提减值。

管理层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使用价值计算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详细预测期复合增长率、后续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的减值测试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中对该事项的披露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三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十八）商誉。

2.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关于商誉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包括关键假设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和审批，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将相关资产组本年度的实际结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和分析，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的历史准确性；

(3)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协助其进行减值测试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商誉减值计算表，并获取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通过参考同行业惯例，评估了减值测试模型中选用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评估方法及减值测试模型中使用的折现率的适当性；

(5) 综合考虑资产组运营情况，对减值测试模型中包括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进行了比较，并考虑了市场趋势的影响；

(6) 针对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关键参数进行敏感性测试。

四、其他信息

新雷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雷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雷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新雷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雷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雷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雷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新雷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139,479.18	235,193,515.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1,492,705.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9,703,386.97	362,989,888.96
应收账款	675,725,265.15	400,300,124.86
应收款项融资	38,894,271.47	47,597,140.67
预付款项	17,514,008.56	14,955,620.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547,306.20	5,039,302.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2,778,996.94	739,157,925.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25,518.44	33,569,932.30
流动资产合计	3,546,320,938.35	1,838,803,450.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98,769.52	44,897,37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813,989.29	9,813,989.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624,461.64	28,361,903.75
固定资产	429,826,176.24	306,381,169.10
在建工程	60,808,485.97	52,180,006.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123,099.57	39,882,009.23
无形资产	107,715,115.70	52,396,041.39
开发支出	46,716,860.07	25,397,843.50
商誉	60,081,944.00	92,167,939.31
长期待摊费用	32,061,408.45	20,882,01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99,451.33	37,264,77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493,228.42	20,782,504.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762,990.20	730,407,575.30
资产总计	4,473,083,928.55	2,569,211,025.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6,385,724.67	420,539,674.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109,075.52	17,220,745.53
应付账款	316,504,354.20	433,017,687.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99,826.24	38,119,250.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152,913.41	40,604,644.33
应交税费	9,439,974.30	6,007,756.47
其他应付款	1,942,231.08	6,648,969.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736,883.32	86,103,098.00
其他流动负债	58,268,394.37	65,612,265.08
流动负债合计	1,124,239,377.11	1,113,874,090.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7,100,000.00	83,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818,059.15	28,216,133.53
长期应付款	19,923,274.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34,458.55	4,115,72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3,299.82	3,581,55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849,091.58	119,153,412.67
负债合计	1,271,088,468.69	1,233,027,502.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796,402.00	265,985,3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2,783,532.41	187,372,301.50
减：库存股		5,496,816.00
其他综合收益	-7,104.29	910.6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189,950.99	54,376,68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4,413,378.34	623,450,97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9,176,159.45	1,125,689,372.27
少数股东权益	222,819,300.41	210,494,150.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1,995,459.86	1,336,183,52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3,083,928.55	2,569,211,025.81

法定代表人：王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冬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244,478.16	90,086,795.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1,492,705.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392,403.49	277,104,344.66
应收账款	410,168,699.65	184,219,331.91

应收款项融资	15,907,126.79	6,179,360.40
预付款项	12,121,074.82	9,955,662.29
其他应收款	64,039,215.34	34,968,781.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0,402,252.22	397,121,076.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64,787.62	2,388,226.89
流动资产合计	2,647,232,743.53	1,002,023,578.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5,535,452.99	353,331,265.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813,989.29	9,813,989.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55,119.69	2,235,251.37
固定资产	253,288,570.26	221,628,794.55
在建工程	56,541,939.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11,476.20	6,624,021.85
无形资产	93,530,852.65	38,774,108.25
开发支出	46,716,860.07	25,397,843.5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02,970.11	7,419,35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96,635.22	18,335,15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90,648.38	14,989,838.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9,284,513.87	698,549,620.91
资产总计	3,656,517,257.40	1,700,573,19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6,124,505.54	313,684,956.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712,190.26	16,992,849.00
应付账款	158,639,058.79	164,506,616.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67,274.50	22,166,225.29
应付职工薪酬	30,596,516.50	17,312,580.43
应交税费	1,344,638.87	2,231,403.80

其他应付款	1,001,211.14	5,875,62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037,550.29	76,205,006.03
其他流动负债	55,438,853.05	51,656,709.26
流动负债合计	790,461,798.94	670,631,972.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100,000.00	83,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138,664.78	4,264,835.88
长期应付款	19,923,274.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74,458.55	3,435,72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1,03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797,430.29	90,940,562.30
负债合计	905,259,229.23	761,572,534.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796,402.00	265,985,3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1,903,282.16	173,157,989.55
减：库存股		5,496,816.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189,950.99	54,376,688.79
未分配利润	637,368,393.02	450,977,49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1,258,028.17	939,000,665.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6,517,257.40	1,700,573,199.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13,511,550.49	1,477,721,417.91
其中：营业收入	1,713,511,550.49	1,477,721,417.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7,208,499.46	1,151,719,513.81
其中：营业成本	894,426,716.75	779,102,456.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276,832.24	12,985,329.55
销售费用	66,217,350.46	60,434,131.74
管理费用	99,365,445.16	77,023,580.10
研发费用	259,682,184.90	200,579,048.89
财务费用	26,239,969.95	21,594,967.46
其中：利息费用	30,336,344.35	19,650,632.80
利息收入	3,812,052.61	422,258.58
加：其他收益	9,876,319.83	4,438,637.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2,959.23	2,696,07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7,064.69	2,674,143.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2,918.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83,266.46	-11,764,333.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73,264.23	-767,832.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827.45	-223,440.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358,545.37	320,381,008.07
加：营业外收入	1,023,573.28	260,532.80
减：营业外支出	776,723.92	1,579,153.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605,394.73	319,062,387.68
减：所得税费用	23,638,282.22	25,838,41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967,112.51	293,223,968.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967,112.51	293,223,968.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704,122.97	273,687,756.85
2. 少数股东损益	8,262,989.54	19,536,211.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4.94	910.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14.94	910.6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14.94	910.6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14.94	910.65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959,097.57	293,224,87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696,108.03	273,688,66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62,989.54	19,536,211.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5	0.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5	0.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冬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5,606,785.00	684,244,002.32
减：营业成本	311,860,317.58	262,472,334.76
税金及附加	6,375,095.25	6,608,540.39
销售费用	43,888,549.61	35,426,571.83
管理费用	47,076,255.83	34,348,775.31
研发费用	138,025,339.88	94,963,607.55
财务费用	25,657,342.74	15,825,194.30
其中：利息费用	19,819,186.48	15,975,745.29

利息收入	3,187,448.63	189,543.05
加：其他收益	3,260,437.05	2,217,03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101.57	10,384,207.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1,042.10	-760,92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2,918.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37,496.30	-3,459,929.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1,669.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6,836.59	-256,945.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011,808.98	243,483,348.86
加：营业外收入	20,101.41	20,080.80
减：营业外支出	260,971.79	1,478,951.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770,938.60	242,024,478.12
减：所得税费用	14,638,316.56	20,225,255.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32,622.04	221,799,222.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132,622.04	221,799,222.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8,132,622.04	221,799,222.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5,784,126.81	1,071,407,855.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82,782.68	15,613,29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9,326.49	9,000,97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146,235.98	1,096,022,12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831,339.82	625,947,985.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525,141.49	314,392,020.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667,740.43	94,811,57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69,650.00	125,955,45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393,871.74	1,161,107,04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247,635.76	-65,084,91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794.52	21,92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5,058.35	1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3,852.87	25,036,42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187,976.57	85,254,02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80,000.00	32,10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267,976.57	117,356,52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644,123.70	-92,320,093.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5,907,795.63	7,912,017.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3,217,712.31	370,136,893.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95,432.31	83,206,56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3,220,940.25	461,255,47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6,525,923.08	151,203,088.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631,223.50	28,967,97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89,718.90	13,066,90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046,865.48	193,237,97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174,074.77	268,017,501.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4.16	-27.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82,629.47	110,612,46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735,451.17	123,122,98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018,080.64	233,735,451.1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977,161.80	452,923,58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7,961.85	704,05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335,123.65	453,627,63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713,271.23	221,505,26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687,997.00	156,115,82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824,082.69	67,951,123.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63,520.93	106,902,60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888,871.85	552,474,8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53,748.20	-98,847,176.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9,186.52	11,145,12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7,058.35	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6,244.87	36,153,62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344,567.94	40,808,622.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4,780,000.00	51,40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124,567.94	92,211,12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458,323.07	-56,057,493.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8,907,795.63	7,912,017.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7,027,474.81	254,136,893.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95,432.31	83,016,61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0,030,702.75	345,065,52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262,963.08	131,203,088.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71,057.16	26,183,94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88,792.22	3,386,95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522,812.46	160,773,98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507,890.29	184,291,54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495,819.02	29,386,87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628,730.55	59,241,85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124,549.57	88,628,730.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5,985,312.00				187,372,301.50	5,496,816.00	910.65		54,376,688.79		623,450,975.33		1,125,689,372.27	210,494,150.70	1,336,183,52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	265,985,312.				187,372,301.	5,496,816.00	910.65		54,376,688.7		623,450,975.		1,125,689,37	210,494,150.	1,336,183,52

余额	00				50				9		33		2.27	70	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811,090.00				1,445,411,230.91	-5,496,816.00	-8,014.94		23,813,262.20		230,962,403.01		1,853,486,787.18	12,325,149.71	1,865,811,936.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4.94				282,704,122.97		282,696,108.03	8,262,989.54	290,959,09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416,966.00				1,551,805,354.91	-5,496,816.00							1,598,719,136.91	4,062,160.17	1,602,781,29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16,966.00				1,527,513,011.10								1,568,929,977.10		1,568,929,977.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89,535.96	-5,496,816.00							36,886,351.96	2,008,357.18	38,894,709.14
4. 其他					-7,097,192.15								-7,097,192.15	2,053,802.99	-5,043,389.16
（三）利润分配									23,813,262.20		-51,741,719.96		-27,928,457.76		-27,928,457.76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3,8 13,2 62.2 0		- 23,8 13,2 62.2 0		0.00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 27,9 28,4 57.7 6		- 27,9 28,4 57.7 6		- 27,9 28,4 57.7 6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06, 394, 124. 00				- 106, 394, 124. 00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106, 394, 124. 00				- 106, 394, 124. 0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13,796,402.00				1,632,783,532.41		-7,104.29		78,189,950.99		854,413,378.34		2,979,176,159.45	222,819,300.41	3,201,995,459.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69,400.00				225,818,496.27	13,091,702.00			32,196,766.58		382,701,041.69		793,194,002.54	189,832,973.71	983,026,97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65, 569, 400. 00				225, 818, 496. 27	13,0 91,7 02.0 0			32,1 96,7 66.5 8		382, 701, 041. 69		793, 194, 002. 54	189, 832, 973. 71	983, 026, 976. 25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00, 415, 912. 00				- 38,4 46,1 94.7 7	- 7,59 4,88 6.00	910. 65		22,1 79,9 22.2 1		240, 749, 933. 64		332, 495, 369. 73	20,6 61,1 76.9 9	353, 156, 546. 7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910. 65				273, 687, 756. 85		273, 688, 667. 50	19,5 36,2 11.9 4	293, 224, 879. 44
(二)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1,09 2,27 2.00				60,9 45,3 97.0 8	- 7,59 4,88 6.00							69,6 32,5 55.0 8	1,12 4,96 5.05	70,7 57,5 20.1 3
1.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12 2,27 2.00				6,78 9,74 5.60								7,91 2,01 7.60		7,91 2,01 7.60
2.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 30,0 00.0 0				53,9 00,9 31.4 8	- 7,59 4,88 6.00							61,4 65,8 17.4 8	1,18 7,68 9.84	62,6 53,5 07.3 2
4.其 他					254, 720. 00								254, 720. 00	- 62,7 24.7	191, 995. 21

													9	
(三) 利润分配								22,179,922.21		-32,937,823.21		-10,757,901.00		-10,757,90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79,922.21		-22,179,922.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757,901.00		-10,757,901.00		-10,757,901.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323,6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323,6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65,9 85,31 2.00				173,1 57,98 9.55	5,496 ,816. 00			54,37 6,688 .79	450,9 77,49 0.94		939,0 00,66 5.28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47,8 11,09 0.00				1,448 ,745, 292.6 1	- 5,496 ,816. 00			23,81 3,262 .20	186,3 90,90 2.08		1,812 ,257, 362.8 9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238,1 32,62 2.04		238,1 32,62 2.0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1,41 6,966 .00				1,555 ,139, 416.6 1	- 5,496 ,816. 00						1,602 ,053, 198.6 1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1,41 6,966 .00				1,527 ,513, 011.1 0							1,568 ,929, 977.1 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27,62 6,405 .51	- 5,496 ,816. 00						33,12 3,221 .5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813,262.20	-51,741,719.96		-27,928,457.76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13,262.20	-23,813,262.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928,457.76		-27,928,457.7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6,394,124.00											-106,394,12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6,394,124.00											-106,394,12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13,796,402.00				1,621,903,282.16				78,189,950.99	637,368,393.02		2,751,258,028.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569,400.00				221,808,672.18	13,091,702.00			32,196,766.58	262,116,092.01		668,599,22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末余额	165,569,400.00				221,808,672.18	13,091,702.00			32,196,766.58	262,116,092.01		668,599,228.77

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415,912.00				-48,650,682.63	-7,594,886.00			22,179,922.21	188,861,398.93		270,401,436.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799,222.14		221,799,22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2,272.00				50,418,237.37	-7,594,886.00						59,105,395.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22,272.00				6,789,745.60							7,912,01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000.00				43,628,491.77	-7,594,886.00						51,193,377.7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179,922.21	-32,937,823.21		-10,757,901.00
1. 提取盈余公									22,179,922.21	-22,179,922.21		

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757,901.00	- 10,757,901.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323,640.00					- 99,323,6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9,323,640.00					- 99,323,64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4,720.00							254,720.00
四、本期末余额	265,985,312.00				173,157,989.55	5,496,816.00			54,376,688.79	450,977,490.94		939,000,665.2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雷能公司或公司)系于 2009 年 3 月 26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在北京新雷能有限责任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102699924C。公司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 139 号院 1 号楼。法定代表人:王彬。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379.64 万元,总股本为 41,379.6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主营业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业。公司主要产品为模块电源、定制电源、大功率交/直流电源及系统。

公司经营范围:本公司的许可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检测;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微特电机及组件、电力电子元器件、变压器、整流器及电感器、配电开关控制设备、计算机零部件、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通信设备、雷达及配套设备、集成电路、智能消费设备、敏感元件及传感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电源变换器、放大器、通讯产品、电子元器件、机械设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 历史沿革

北京新雷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王彬、李小宇、陆永、郑罡、丁树芳、李云鹏共同以货币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1997年6月11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221254821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王彬。

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 额(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21,495.00	24.30	121,495.00	24.30	自然人
李小宇	102,804.00	20.56	102,804.00	20.56	自然人
陆永	98,131.00	19.63	98,131.00	19.63	自然人
郑罡	79,439.00	15.89	79,439.00	15.89	自然人
丁树芳	65,421.00	13.08	65,421.00	13.08	自然人
李云鹏	32,710.00	6.54	32,710.00	6.54	自然人
合 计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1999年1月30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李建新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原股东丁树芳将持有公司3.74%的股权以18,691.59元转让给新股东李建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 额(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21,495.00	24.30	121,495.00	24.30	自然人
李小宇	102,804.00	20.56	102,804.00	20.56	自然人
陆永	98,131.00	19.63	98,131.00	19.63	自然人
郑罡	79,439.00	15.89	79,439.00	15.89	自然人
丁树芳	46,729.41	9.34	46,729.41	9.34	自然人
李云鹏	32,710.00	6.54	32,710.00	6.54	自然人
李建新	18,691.59	3.74	18,691.59	3.74	自然人
合 计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2000 年 1 月 31 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股东陆永将其所持有的新雷能有限公司股权 98,131.00 元分别转让给其他股东，转让后各股东出资额及比例如下：王彬出资额为 154,205.61 元，持股比例为 30.84%、李小宇出资额为 127,336.45 元，持股比例为 25.47%、郑罡出资额为 97,429.90 元，持股比例为 19.49%、丁树芳出资额为 54,906.54 元，持股比例为 10.98%、李建新出资额为 33,411.22 元，持股比例为 6.68%、李云鹏出资额为 32,710.28 元，持股比例为 6.54%。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 额(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54,205.61	30.84	154,205.61	30.84	自然人
李小宇	127,336.45	25.47	127,336.45	25.47	自然人
郑罡	97,429.90	19.49	97,429.90	19.49	自然人
丁树芳	54,906.54	10.98	54,906.54	10.98	自然人
李建新	33,411.22	6.68	33,411.22	6.68	自然人
李云鹏	32,710.28	6.54	32,710.28	6.54	自然人
合 计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2002 年 3 月 26 日，根据新雷能有限公司召开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股东股份变更的股东会决议，申请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变更至 400 万元，由全体股东以新雷能有限公司 2002 年 3 月 25 日的留存收益进行出资，其中由新雷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公司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235,297.08	30.88	1,235,297.08	30.88	自然人
李小宇	1,007,539.24	25.19	1,007,539.24	25.19	自然人
郑罡	766,965.08	19.18	766,965.08	19.18	自然人
丁树芳	422,317.24	10.56	422,317.24	10.56	自然人
李建新	306,199.12	7.65	306,199.12	7.65	自然人
李云鹏	261,682.24	6.54	261,682.24	6.54	自然人

合 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	--------------	--------	--------------	--------	--

2006年8月10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林金明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原股东李小宇、郑罡、丁树芳将各自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李建新、林金明。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235,297.08	30.88243	1,235,297.08	30.88243	自然人
李小宇	801,852.80	20.04632	801,852.80	20.04632	自然人
郑罡	759,533.45	18.98834	759,533.45	18.98834	自然人
丁树芳	373,303.78	9.33259	373,303.78	9.33259	自然人
李建新	563,367.96	14.0842	563,367.96	14.0842	自然人
李云鹏	261,682.24	6.54206	261,682.24	6.54206	自然人
林金明	4,962.69	0.12406	4,962.69	0.12406	自然人
合 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2008年10月8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王金柏、杜永生、王士民、丁贤后、陈永胜为公司新股东，原股东李小宇、丁树芳、李云鹏、林金明将各自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王彬、王金柏、杜永生、王士民、丁贤后、陈永胜。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1,812,582.00	45.31454	1,812,582.00	45.31454	自然人
郑罡	759,533.00	18.98834	759,533.00	18.98834	自然人
李建新	563,368.00	14.08420	563,368.00	14.08420	自然人
丁树芳	197,374.00	4.93434	197,374.00	4.93434	自然人
王金柏	168,000.00	4.20000	168,000.00	4.20000	自然人
李小宇	156,544.00	3.91359	156,544.00	3.91359	自然人
杜永生	120,342.00	3.00854	120,342.00	3.00854	自然人
李云鹏	76,800.00	1.92000	76,800.00	1.92000	自然人
王士民	68,439.00	1.71099	68,439.00	1.71099	自然人

丁贤后	48,486.00	1.21215	48,486.00	1.21215	自然人
陈永胜	28,532.00	0.71331	28,532.00	0.71331	自然人
合 计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根据王彬、郑罡、李建新、丁树芳、王金柏、李小宇、杜永生、李云鹏、王士民、丁贤后、陈永胜签订的《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约定,2008年12月12日,北京新雷能有限责任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截至2008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折股后总股本为5,000万元。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与整体变更前各股东的出资比例相同。本公司于2009年3月26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变更通知,变更为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14005482197;法定代表人:王彬。

本次股改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22,657,270.00	45.31454	22,657,270.00	45.31454	自然人
郑罡	9,494,168.00	18.98834	9,494,168.00	18.98834	自然人
李建新	7,042,100.00	14.08420	7,042,100.00	14.08420	自然人
丁树芳	2,467,170.00	4.93434	2,467,170.00	4.93434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4.20000	2,100,000.00	4.20000	自然人
李小宇	1,956,797.00	3.91359	1,956,797.00	3.91359	自然人
杜永生	1,504,271.00	3.00854	1,504,271.00	3.00854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92000	960,000.00	1.92000	自然人
王士民	855,493.00	1.71099	855,493.00	1.71099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1.21215	606,075.00	1.21215	自然人
陈永胜	356,656.00	0.71331	356,656.00	0.71331	自然人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吸收占景辉和周权为公司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占景辉和周权认缴,其中:占景辉出资人民币7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362%;周权出资人民币7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362%。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	股东性质
王彬	22,657,270.00	44.080	22,657,270.00	44.080	自然人
郑罡	9,494,168.00	18.471	9,494,168.00	18.471	自然人
李建新	7,042,100.00	13.700	7,042,100.00	13.700	自然人
丁树芳	2,467,170.00	4.800	2,467,170.00	4.800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4.086	2,100,000.00	4.086	自然人
李小宇	1,956,797.00	3.807	1,956,797.00	3.807	自然人
杜永生	1,504,271.00	2.927	1,504,271.00	2.927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868	960,000.00	1.868	自然人
王士民	855,493.00	1.664	855,493.00	1.664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1.179	606,075.00	1.179	自然人
陈永胜	356,656.00	0.694	356,656.00	0.694	自然人
占景辉	700,000.00	1.362	700,000.00	1.362	自然人
周权	700,000.00	1.362	700,000.00	1.362	自然人
合 计	51,400,000.00	100.00	51,400,000.00	100.00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吸收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平成投资策划有限公司、李英兰、吴喆、水从容、顾建雄、熊庆瑞为公司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市平成投资策划有限公司、李英兰、吴喆、水从容、顾建雄、熊庆瑞认缴，其中：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45%、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23%、珠海市平成投资策划有限公司出资 2,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23%、李英兰出资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8%、吴喆出资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8%、水从容出资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8%、顾建雄出资 3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48%、熊庆瑞出资 1,4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26%。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实际持股比	股东性质
------	--------	------	--------	-------	------

	(元)	(%)	(元)	例 (%)	
王彬	22,657,270.00	36.54	22,657,270.00	36.54	自然人
郑罡	9,494,168.00	15.31	9,494,168.00	15.31	自然人
李建新	7,042,100.00	11.36	7,042,100.00	11.36	自然人
丁树芳	2,467,170.00	3.98	2,467,170.00	3.98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3.39	2,100,000.00	3.39	自然人
李小宇	1,956,797.00	3.16	1,956,797.00	3.16	自然人
杜永生	1,504,271.00	2.43	1,504,271.00	2.43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55	960,000.00	1.55	自然人
王士民	855,493.00	1.38	855,493.00	1.38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0.98	606,075.00	0.98	自然人
陈永胜	356,656.00	0.58	356,656.00	0.58	自然人
占景辉	700,000.00	1.13	700,000.00	1.13	自然人
周权	700,000.00	1.13	700,000.00	1.13	自然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6.45	4,000,000.00	6.45	法人股东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3.225	2,000,000.00	3.23	法人股东
珠海市平成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2,000,000.00	3.225	2,000,000.00	3.23	法人股东
李英兰	300,000.00	0.48	300,000.00	0.48	自然人
吴喆	300,000.00	0.48	300,000.00	0.48	自然人
水从容	300,000.00	0.48	300,000.00	0.48	自然人
顾建雄	300,000.00	0.48	300,000.00	0.48	自然人
熊庆瑞	1,400,000.00	2.26	1,400,000.00	2.26	自然人
合计	62,000,000.00	100.00	62,000,000.00	100.00	

2012年2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新股东，原股东珠海平成投资策划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200万股股份转让给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3元/股。

根据公司2012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吸收王宝钢和刘宝福为公司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7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王彬、水从容、王宝钢和刘宝福认缴，其中：王彬出资3,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3668%；水从容出资1,7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

2.4745%；王宝钢出资 1,000,000.00 元，账注册资本的 1.4556%；刘宝福出资 1,000,000.00 元，账注册资本的 1.4556%。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	股东性质
王彬	25,657,270.00	37.35	25,657,270.00	37.35	自然人
郑罡	9,494,168.00	13.82	9,494,168.00	13.82	自然人
李建新	7,042,100.00	10.25	7,042,100.00	10.25	自然人
丁树芳	2,467,170.00	3.59	2,467,170.00	3.59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3.06	2,100,000.00	3.06	自然人
李小宇	1,956,797.00	2.85	1,956,797.00	2.85	自然人
杜永生	1,504,271.00	2.19	1,504,271.00	2.19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40	960,000.00	1.40	自然人
王士民	855,493.00	1.24	855,493.00	1.24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0.88	606,075.00	0.88	自然人
陈永胜	356,656.00	0.52	356,656.00	0.52	自然人
占景辉	700,000.00	1.02	700,000.00	1.02	自然人
周权	700,000.00	1.02	700,000.00	1.02	自然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5.82	4,000,000.00	5.82	法人股东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91	2,000,000.00	2.91	法人股东
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91	2,000,000.00	2.91	有限合伙
李英兰	300,000.00	0.44	300,000.00	0.44	自然人
吴喆	300,000.00	0.44	300,000.00	0.44	自然人
水从容	2,000,000.00	2.91	2,000,000.00	2.91	自然人
顾建雄	300,000.00	0.44	300,000.00	0.44	自然人
熊庆瑞	1,400,000.00	2.04	1,400,000.00	2.04	自然人
刘宝福	1,000,000.00	1.45	1,000,000.00	1.45	自然人
王宝钢	1,000,000.00	1.45	1,000,000.00	1.45	自然人

合 计	68,700,000.00	100.00	68,700,000.00	100.00	
-----	---------------	--------	---------------	--------	--

2014年4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邱金辉、聂根红、戴冀良、李刚、王华燕、李强、刘志宁为公司新股东，原股东郑罡把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李刚82.00万股、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82.00万股、王华燕30.00万股、李强30.00万股、刘志宁30.00万股；原股东丁树芳把持有公司的246.717万股转让给聂根红；原股东李小宇把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邱金辉60.00万股、戴冀良60.00万股；原股东李建新把持有公司的500.00万股转让给邱金辉。

2014年5月，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向李晓军定向增发100万股，价格为3.53元/股。

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25,657,270.00	36.81	25,657,270.00	36.81	自然人
郑罡	6,954,168.00	9.98	6,954,168.00	9.98	自然人
邱金辉	5,600,000.00	8.03	5,600,000.00	8.03	自然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5.74	4,000,000.00	5.74	法人股东
聂根红	2,467,170.00	3.54	2,467,170.00	3.54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3.01	2,100,000.00	3.01	自然人
李建新	2,042,100.00	2.93	2,042,100.00	2.93	自然人
水从容	2,000,000.00	2.87	2,000,000.00	2.87	自然人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87	2,000,000.00	2.87	法人股东
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87	2,000,000.00	2.87	有限合伙
杜永生	1,504,271.00	2.16	1,504,271.00	2.16	自然人
熊庆瑞	1,400,000.00	2.01	1,400,000.00	2.01	自然人
李小宇	1,056,797.00	1.52	1,056,797.00	1.52	自然人
刘宝福	1,000,000.00	1.43	1,000,000.00	1.43	自然人
王保钢	1,000,000.00	1.43	1,000,000.00	1.43	自然人
李晓军	1,000,000.00	1.43	1,000,000.00	1.43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38	960,000.00	1.38	自然人
王士民	855,493.00	1.23	855,493.00	1.23	自然人
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00	1.18	820,000.00	1.18	法人股东
李刚	820,000.00	1.18	820,000.00	1.18	自然人
占景辉	700,000.00	1.00	700,000.00	1.00	自然人
周权	700,000.00	1.00	700,000.00	1.00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0.87	606,075.00	0.87	自然人
陈永胜	356,656.00	0.51	356,656.00	0.51	自然人
李英兰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吴喆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顾建雄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戴冀良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王华燕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李强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刘志宇	300,000.00	0.43	300,000.00	0.43	自然人
合 计	69,700,000.00	100.00	69,700,000.00	100.00	

2014年9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吸收珠海市建元信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新股东，原股东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拥有公司的200万股股份转让给珠海市建元信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4年12月，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6家机构和个人(含公司员工)对发行人进行增资1,695万股。

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及其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实际出资金额 (元)	实际持股比 例(%)	股东性质
王彬	25,657,270.00	29.6103	25,657,270.00	29.6103	自然人
郑罡	6,954,168.00	8.0257	6,954,168.00	8.0257	自然人
邱金辉	5,600,000.00	6.4629	5,600,000.00	6.4629	自然人
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7704	5,000,000.00	5.7704	有限合伙

白文	4,500,000.00	5.1934	4,500,000.00	5.1934	自然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6163	4,000,000.00	4.6163	法人股东
北京坤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4.6163	4,000,000.00	4.6163	有限合伙
聂根红	2,467,170.00	2.8473	2,467,170.00	2.8473	自然人
王金柏	2,100,000.00	2.4235	2,100,000.00	2.4235	自然人
李建新	2,042,100.00	2.3567	2,042,100.00	2.3567	自然人
水从容	2,000,000.00	2.3081	2,000,000.00	2.3081	自然人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3081	2,000,000.00	2.3081	法人股东
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3081	2,000,000.00	2.3081	有限合伙
杜永生	1,504,271.00	1.7360	1,504,271.00	1.7360	自然人
刘宝福	1,500,000.00	1.7311	1,500,000.00	1.7311	自然人
熊庆瑞	1,400,000.00	1.6157	1,400,000.00	1.6157	自然人
李小宇	1,056,797.00	1.2196	1,056,797.00	1.2196	自然人
王士民	1,055,493.00	1.2181	1,055,493.00	1.2181	自然人
王保钢	1,000,000.00	1.1541	1,000,000.00	1.1541	自然人
李晓军	1,000,000.00	1.1541	1,000,000.00	1.1541	自然人
李云鹏	960,000.00	1.1079	960,000.00	1.1079	自然人
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00	0.9463	820,000.00	0.9463	法人股东
李刚	820,000.00	0.9463	820,000.00	0.9463	自然人
占景辉	800,000.00	0.9233	800,000.00	0.9233	自然人
周权	700,000.00	0.8078	700,000.00	0.8078	自然人
丁贤后	606,075.00	0.6995	606,075.00	0.6995	自然人
张波	500,000.00	0.5770	500,000.00	0.5770	自然人
陈永胜	456,656.00	0.5270	456,656.00	0.5270	自然人
刘志宇	450,000.00	0.5193	450,000.00	0.5193	自然人
李强	400,000.00	0.4616	400,000.00	0.4616	自然人
李英兰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吴喆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顾建雄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戴冀良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王华燕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何平林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卢作烜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李洪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杨巨宝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杨近飞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文学慧	300,000.00	0.3462	300,000.00	0.3462	自然人
合 计	86,650,000.00	100.00	86,650,000.00	100.00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月4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8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53元。截至2017年1月10日止，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188,651,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054,5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166,597,2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8,890,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137,707,200.00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限售股(股)	无限售股(股)	小计	持股比例(%)
王彬	25,657,270		25,657,270	22.2064
郑罡	6,954,168		6,954,168	6.0188
邱金辉	5,600,000		5,600,000	4.8468
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4.3275
白文	4,500,000		4,500,000	3.894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3.4620
北京坤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		4,000,000	3.4620
聂根红	2,467,170		2,467,170	2.1353
王金柏	2,100,000		2,100,000	1.8175
李建新	2,042,100		2,042,100	1.7674

水从容	2,000,000		2,000,000	1.7310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7310
深圳市信诺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2,000,000	1.7310
杜永生	1,504,271		1,504,271	1.3019
刘宝福	1,500,000		1,500,000	1.2983
熊庆瑞	1,400,000		1,400,000	1.2117
李小宇	1,056,797		1,056,797	0.9146
王士民	1,055,493		1,055,493	0.9135
王保钢	1,000,000		1,000,000	0.8655
李晓军	1,000,000		1,000,000	0.8655
李云鹏	960,000		960,000	0.8309
北京盛邦惠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		820,000	0.7097
李刚	820,000		820,000	0.7097
占景辉	800,000		800,000	0.6924
周权	700,000		700,000	0.6058
丁贤后	606,075		606,075	0.5245
张波	500,000.00		500,000.00	0.4327
陈永胜	456,656		456,656	0.3952
刘志宇	450,000		450,000	0.3895
李强	400,000		400,000	0.3462
李英兰	300,000		300,000	0.2597
吴喆	300,000		300,000	0.2597
顾建雄	300,000		300,000	0.2597
戴冀良	300,000		300,000	0.2597
王华燕	300,000		300,000	0.2597
何平林	300,000		300,000	0.2597
卢作烜	300,000		300,000	0.2597

李洪	300,000		300,000	0.2597
杨巨宝	300,000		300,000	0.2597
杨近飞	300,000		300,000	0.2597
文学慧	300,000		300,000	0.2597
其他投资者		28,890,000	28,890,000	25.0043
合 计	86,650,000	28,890,000	115,540,000	100.00

2018年11月23日，公司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432,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授予价人民币7.66元，截至2018年2月7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18,629,12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432,000.00元，余额人民币16,197,120.00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金额	比例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38,211,438.00	32.39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6,820,000.00	5.78
高管锁定股	3,598,248.00	3.05
股权激励限售股	2,432,000.00	2.0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910,314.00	56.72
合 计	117,972,000.00	100.00

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股本117,972,000.00为基数，以公司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为2019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8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160,800.00元，股本为165,160,800.00股。

2019年8月30日，公司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2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授予价人民币9.29元，截至2019年9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901,8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00.00元，余额人民币3,481,800.00元转入资本公积。

2020年8月17日，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新雷能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李昆明、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崔学平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

稿》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两人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4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 8,4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部分 3,000 股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569,400 元。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6097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5 月 7 日，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郭晨、王少用，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安炳昆、熊亮亮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 4 人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 21,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部分 9,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539,400.00 元。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5.39 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9.24 元/股。本次回购金额合计 196,350.00 元。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金额为 113,190.00 元，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金额为 83,160.00 元。同时减少股本人民币 3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539,400.00 元。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4163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以公司总股本 165,539,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5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 11.34 元/股调整为 7.05 元/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369.70 万股调整为 591.52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29.00 万股调整为 46.40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63,04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64,863,040.00 元。

2021 年 12 月 7 日，根据 2021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贵公司向杜永生等 242 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 112.227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05 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122,27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6,789,745.60 元。本次定增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985,31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65,985,312.00 元。本次增资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7913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当日股本 265,985,312.00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2,379,436.00 元，股本为 372,379,436.00 股。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满足，并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38 名激励对象办理 31.7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公司向李强等 38 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 317,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7.00 元/股（调整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17,8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5,084,8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2,697,23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372,697,236.00 元。本次增资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6583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的议案，2022 年 9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849,061.00 股，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0,546,297.00 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10,546,297.00 元。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王士民等 245 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 3,250,105.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96 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250,10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2,870,415.8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3,796,40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13,796,402.00 元。本次增资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7951 号验资报告。

（三）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0 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减少 1 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为便于报告阅读，各企业的名称及简称对照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	-------	----

1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源有限公司	深圳雷能
2	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新雷能
3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力科技
4	武汉永力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永力睿源
5	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格玛
6	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新雷能
7	SUPERIOR POWER CORP. LIMITED	SUPERIOR POWER CORP
8	SUPERIOR POWER PTE. LTD	SUPERIOR POWER PTE
9	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微系统工程
10	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	新合电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了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目前和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认为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SUPERIOR POWER CORP、SUPERIOR POWER PTE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

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

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二十二)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

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三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通常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票及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一般作为债权工具投资进行管理。

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一般作为权益工具投资进行管理。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仅将相关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常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

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三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

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五(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本附注十(二)。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1-2年	10
2-3年	15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	代扣个人社保公积金等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1-2年	10
2-3年	15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15、存货

1.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月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

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

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

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

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

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

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63	4.00-5.00	3.20-1.5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10.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6	3.00-10.00	23.75-16.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00-10.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旦计提，不得转回。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

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非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及维修、重组义务、亏损性合同以及固定资产和矿区权益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产生的预计负债。

当与上述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企业应当按照规定的项目以及确认标准,合理地预计各项很可能发生的负债。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则最佳估计数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的范围,或者虽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则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的金额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5. 产生预计负债的主要情况

(1) 对外提供担保

企业对外担保预计负债的确认。担保若涉及诉讼已被判决败诉,则应按照法院判决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若经上一级法院裁定暂缓执行,或由上一级法院发回重审,应当在资产负债表中,根据已有判决结果合理估计可能产生的损失金额,确定预计负债;若法院尚未判决,应向本案聘请的律师或企业法律顾问咨询,估计败诉的可能性,及败诉后的损失金额,并取得有关的书面意见。如果败诉可能性大于胜诉,且损失金额能够合理估计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其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未决诉讼

有关未决诉讼、未决仲裁,经咨询律师或法律顾问,若胜诉可能性很少,而且能估计其经济损失,其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

(3) 产品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亏损性合同

① 如果与亏损合同相关的义务不需支付任何补偿即可撤销，企业通常就不存在现时义务，不应确认预计负债；如果与亏损合同相关的义务不可撤销，企业就存在了现时义务，同时满足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和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通常应当确认预计负债。

② 待执行合同变为亏损合同时，合同存在标的资产的，应当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规定确认减值损失，如果预计亏损超过该减值损失，应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合同不存在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相关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5)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

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

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六)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公司将产品发到客户处，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产品的成本。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

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2]

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	--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 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 本公司未发生试运行销售事项, 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 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 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截至解释 15 号施行日, 本公司无需要追溯调整的相关合同, 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 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 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在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 本公司未发生该事项, 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 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 在修改日, 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 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本公司未发生该事项，对 2022 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5%、6%、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8.25%、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新雷能公司	15%
深圳雷能公司	15%
西安新雷能公司	15%
永力科技公司	15%
永力睿源公司	15%
西格玛公司	25%
成都新雷能公司	25%
SUPERIOR POWER CORP	8.25%
SUPERIOR POWER PTE	17%
微系统工程	2.50%
新合电子	2.50%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1)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4 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F2011110000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三年。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21 日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11003788，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本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根据《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深科信规〔2009〕1 号）文件，并经专家评审及市科工贸信委与市财政委联合审查和公示等程序，深圳雷能公司 2022 年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深圳雷能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新雷能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被陕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R20224200714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西安新雷能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力科技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R20224200714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永力科技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武汉永力睿源科技有限公司

永力睿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R2022420038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永力睿源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根据财税〔2021〕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2〕13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享受此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910.82	96,488.72
银行存款	631,941,169.82	233,650,086.06
其他货币资金	1,110,398.54	1,446,941.02
合计	633,139,479.18	235,193,515.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63.29	2,312.1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121,398.54	1,458,064.63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110,398.54	1,446,941.02
其他受限资金	11,000.00	11,123.61
合计	1,121,398.54	1,458,064.63

除上述情况外，期末无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且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1,492,705.44	
其中：		
其他	741,492,705.44	
其中：		
合计	741,492,705.4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00,079.66
商业承兑票据	382,083,189.51	356,989,461.54
减：坏账准备	-2,379,802.54	-2,299,652.24
合计	379,703,386.97	362,989,888.9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82,083,189.51	100.00%	2,379,802.54	0.62%	379,703,386.97	365,289,541.20	100.00%	2,299,652.24	0.63%	362,989,888.9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8,300,079.66	2.27%			8,300,079.66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82,083,189.51	100.00%	2,379,802.54	0.62%	379,703,386.97	356,989,461.54	97.73%	2,299,652.24	0.64%	354,689,809.30
合计	382,083,189.51	100.00%	2,379,802.54	0.62%	379,703,386.97	365,289,541.20	100.00%	2,299,652.24	0.63%	362,989,888.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82,083,189.51	2,379,802.54	0.62%
合计	382,083,189.51	2,379,802.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9,652.24	80,150.30				2,379,802.54
合计	2,299,652.24	80,150.30				2,379,802.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94,900,800.96
合计		94,900,800.9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000.00	0.02%	164,000.00	100.00%		39,563.32	0.01%	39,563.3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0,446,496.30	99.98%	44,721,231.15	6.21%	675,725,265.15	427,226,711.39	99.99%	26,926,586.53	6.30%	400,300,124.86
其中：										
合计	720,610,496.30	100.00%	44,885,231.15	6.23%	675,725,265.15	427,266,274.71	100.00%	26,966,149.85	6.31%	400,300,124.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某客户 1	164,000.00	164,000.00	100.00%	
合计	164,000.00	16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20,446,496.30	44,721,231.15	6.21%
合计	720,446,496.30	44,721,231.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5,701,986.50
1 至 2 年	8,306,586.74
2 至 3 年	6,031,116.47
3 年以上	20,570,806.59
3 至 4 年	8,404,144.16
4 至 5 年	11,875,800.00
5 年以上	290,862.43
合计	720,610,496.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563.32	124,436.68				16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26,586.53	18,172,321.05		377,676.43		44,721,231.15
合计	26,966,149.85	18,296,757.73		377,676.43		44,885,231.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7,676.4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某客户 1	68,359,900.00	9.49%	3,417,995.00
某客户 2	56,211,261.04	7.80%	2,810,563.05
某客户 3	39,816,890.01	5.53%	1,990,844.50
某客户 4	35,400,214.16	4.91%	8,516,734.25
某客户 5	31,423,451.31	4.36%	1,571,172.57
合计	231,211,716.52	32.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94,271.47	47,597,140.67
合计	38,894,271.47	47,597,140.6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035,213.13	91.56%	14,518,076.90	97.07%
1 至 2 年	1,478,795.43	8.44%	335,066.12	2.25%
2 至 3 年			72,477.01	0.48%
3 年以上			30,000.00	0.20%
合计	17,514,008.56		14,955,620.0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合计金额为 8,528,970.0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8.70%。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547,306.20	5,039,302.20
合计	32,547,306.20	5,039,302.2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547,306.20	5,039,302.20
合计	32,547,306.20	5,039,302.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0,272.13			590,272.1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06,358.43			1,706,358.4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96,630.56			2,296,630.5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739,865.56
1 至 2 年	1,482,678.43
2 至 3 年	1,211,208.07
3 年以上	1,410,184.70
3 至 4 年	1,150,831.65
4 至 5 年	109,427.05
5 年以上	149,926.00
合计	34,843,936.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0,272.13	1,706,358.43				2,296,630.56
合计	590,272.13	1,706,358.43				2,296,630.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某单位 1	股权转让款	13,500,000.00	1 年以内	38.74%	675,000.00
某单位 2	保证金押金	12,701,106.56	1 年以内	36.45%	635,055.33
某单位 3	保证金押金	1,548,626.00	3-4 年	4.44%	389,587.80
某单位 4	保证金押金	918,363.00	1 年以内	2.64%	45,918.15
某单位 5	保证金押金	414,065.80	2-3 年	1.19%	62,109.87
合计		29,082,161.36		83.46%	1,807,671.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2,320,217.07	958,366.91	291,361,850.16	260,537,862.24	1,317,259.40	259,220,602.84
在产品	266,764,488.06		266,764,488.06	152,442,355.23		152,442,355.23
库存商品	291,203,851.85	10,977,451.69	280,226,400.16	196,817,005.90	3,477,704.18	193,339,301.72
周转材料	272,566.25		272,566.25	210,382.86		210,382.86
发出商品	128,567,880.69		128,567,880.69	130,852,800.68		130,852,800.68
半成品	5,472,481.73		5,472,481.73	3,176,634.32	109,327.17	3,067,307.15
委托加工物资	113,329.89		113,329.89	25,175.21		25,175.21
合计	984,714,815.54	11,935,818.60	972,778,996.94	744,062,216.44	4,904,290.75	739,157,925.6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17,259.40			358,892.49		958,366.91
库存商品	3,477,704.18	8,387,268.92		887,521.41		10,977,451.69
半成品	109,327.17			109,327.17		0.00
合计	4,904,290.75	8,387,268.92		1,355,741.07		11,935,818.6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扣增值税	7,336,456.71	30,173,671.76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336,431.50	3,392,454.64
待认证进项税额	14,713,827.59	3,805.90
大额存单	10,138,802.64	
合计	54,525,518.44	33,569,932.30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32,647,566.18		-31,921,543.59	-726,022.59						
2) 北京数字工软科技有限公司	5,137,091.43			-482,833.42						4,654,258.01
3) 广东微尔科技有限公司	7,112,720.19			-168,208.68						6,944,511.51
小计	44,897,377.80		-31,921,543.59	-1,377,064.69						11,598,769.52
合计	44,897,377.80		-31,921,543.59	-1,377,064.69						11,598,769.52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承泰科技有限公司	9,813,989.29	9,813,989.29
合计	9,813,989.29	9,813,989.29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承泰科技有限公司					[注]	-

其他说明：

[注] 深圳承泰科技有限公司按初始成本确定公允价值的原因：2022 年本公司未向深圳承泰科技有限公司委派董事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将其划分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131,709.09	884,877.00		39,016,58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8,131,709.09	884,877.00		39,016,586.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392,955.34	261,727.00		10,654,682.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8,747.31	18,694.80		1,737,442.11
(1) 计提或摊销	1,718,747.31	18,694.80		1,737,442.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111,702.65	280,421.80		12,392,124.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020,006.44	604,455.20		26,624,461.64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38,753.75	623,150.00		28,361,903.7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9,826,176.24	306,381,169.10
合计	429,826,176.24	306,381,169.1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9,302,271.85	141,083,821.21	15,751,121.49	60,630,012.46	456,767,22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79,999,112.63	604,100.00	14,331,825.89	94,935,038.52
(2) 在建工程转入	65,088,004.95				65,088,004.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7,405,332.34	144,268.00	3,121,499.62	10,671,099.96
其他					
4. 期末余额	304,390,276.80	213,677,601.50	16,210,953.49	71,840,338.73	606,119,170.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410,313.89	75,092,688.06	10,009,637.62	40,873,418.34	150,386,05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642,993.02	18,519,409.80	1,665,388.25	6,617,597.84	32,445,388.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3,585,021.90	129,841.20	2,823,589.44	6,538,452.54
其他					
4. 期末余额	30,053,306.91	90,027,075.96	11,545,184.67	44,667,426.74	176,292,99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4,336,969.89	123,650,525.54	4,665,768.82	27,172,911.99	429,826,176.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891,957.96	65,991,133.15	5,741,483.87	19,756,594.12	306,381,169.1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汉国测科技总部空间商品房	1,689,039.77	正在办理产权证
山东海阳福邸金海翠林二期	1,812,345.23	正在办理产权证
永力产业园门房	97,953.35	公司改制,公司名称改变,尚未办理
武大慧园 2、3#栋 2-5-8	388,419.13	公司改制,公司名称改变,尚未办理
武大慧园 2、3#栋 2-5-9	393,201.04	公司改制,公司名称改变,尚未办理
永力科技园	64,826,666.67	暂估入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结算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808,485.97	52,180,006.99
合计	60,808,485.97	52,180,006.9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西区厂房建造	54,754,327.59		54,754,327.59			
永力科技园主体工程				50,573,939.30	279,258.00	50,294,681.30
永力科技园装修工程	3,784,884.93		3,784,884.93			
上海航天科技园	1,787,611.42		1,787,611.42			
西安厂房装修	481,662.03		481,662.03	1,885,325.69		1,885,325.69
合计	60,808,485.97		60,808,485.97	52,459,264.99	279,258.00	52,180,006.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京西区厂房建造	569,337,000.00		54,754,327.59			54,754,327.59	20.00%	20%				募股资金
永力科技园主体工程	65,000.00	50,573,939.30	14,705,318.70	65,279,258.00			100.00%	100%				其他
永力科技园装修工程			3,784,884.93			3,784,884.93		-				其他
上海航天科技园			1,787,611.42			1,787,611.42		90%				其他
西安厂房装修	10,645,235.47	1,885,325.69	8,759,909.78		10,163,573.44	481,662.03	100.00%	100%				其他
昌平厂房建造			88,004.95	88,004.95				100%				其他
合计	644,982,235.47	52,459,264.99	83,880,057.37	65,367,262.95	10,163,573.44	60,808,485.9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永力科技园	-279,258.00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合计	-279,258.00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656,945.75	50,656,94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5,857,247.96	35,857,24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6,514,193.71	86,514,193.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774,936.52	10,774,936.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8,616,157.62	18,616,15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391,094.14	29,391,094.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123,099.57	57,123,099.57
2. 期初账面价值	39,882,009.23	39,882,009.23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92,401.81	536,961.91	15,777,097.71	6,325,951.91	8,208.87	65,240,622.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1,311,922.00			11,023,122.61		62,335,044.61
(2) 内部研发		71,539.64				71,539.64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3,904,323.81	608,501.55	15,777,097.71	17,349,074.52	8,208.87	127,647,206.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38,206.70	378,551.13	1,969,884.63	2,754,606.33	3,332.03	12,844,580.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574,662.82	28,685.69	3,155,419.54	1,327,921.00	820.89	7,087,509.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312,869.52	407,236.82	5,125,304.17	4,082,527.33	4,152.92	19,932,090.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591,454.29	201,264.73	10,651,793.54	13,266,547.19	4,055.95	107,715,115.70
2. 期初账面价值	34,854,195.11	158,410.78	13,807,213.08	3,571,345.58	4,876.84	52,396,041.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双面布局叠层安装多功能电		2,887,707.92					2,887,707.92

源								
机载大功率定制电源项目	3,299,014.62	13,682.19						3,312,696.81
200W 级定制组合电源	4,178,366.94	7,605.31						4,185,972.25
10KW 级 540V 直流输入电源	7,912,028.88	3,544,163.28						11,456,192.16
12KW 级大功率高效高密度国产化项目	3,158,388.01	2,412,215.14						5,570,603.15
叠层式(积木式)组件电源	2,971,405.49	5,778,390.71						8,749,796.20
油机供电电源	3,878,639.56	6,675,252.02						10,553,891.58
合计	25,397,843.50	21,319,016.57						46,716,860.07

其他说明: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截至年末的研发进度	资本化具体依据
双面布局叠层安装多功能电源	2022 年 1 月	初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机载大功率定制电源项目	2019 年 10 月	正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200W 级定制组合电源	2020 年 9 月	正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10KW 级 540V 直流输入电源	2020 年 9 月	正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12KW 级大功率高效高密度国产化项目	2021 年 8 月	初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叠层式(积木式)组件电源	2021 年 8 月	初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油机供电电源	2021 年 8 月	初样阶段	通过评审立项, 项目开发工作展开, 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113,183.48					95,113,183.48
合计	95,113,183.48					95,113,183.4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5,244.17	32,085,995.31				35,031,239.48
合计	2,945,244.17	32,085,995.31				35,031,239.4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目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67,179,100.00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项 目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95,113,183.48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2,945,244.17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92,167,939.31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85,078,097.82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177,246,037.13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注]	177,246,037.1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67,179,10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244,425,137.13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182,721,300.00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0时)⑩=⑧-⑨	61,703,837.13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32,085,995.31

(2)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永力科技公司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5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5年之后年度的现金流量维持第五年数据不变，按照折现率13.28%、13.67%计算，以此确定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永力科技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出具的中评正信评报字(2023)第036号《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含并购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年度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上述资产组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资产组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②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③假设上述资产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④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经营模式及经营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2) 关键参数

项目名称	关键参数
------	------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永力科技公司	2023年-2027年 (后续为稳定期)	[注1]	-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3.28%、 13.67% [注1]

[注1]根据永力科技公司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忽略经营的波动性进行预测。永力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为开关电源、组合电源及其他相关电源技术，永力科技公司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2.30%、10.98%、9.57%、8.09%、5.00%，其子公司永力睿源公司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3.44%、20.00%、10.00%、8.00%、5.00%。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0,523,913.79	20,661,337.07	9,417,493.45		31,767,757.41
网络费用	9,443.78		3,655.66		5,788.12
停车位费用	122,136.30		1,874.22		120,262.08
设备设施维护托管费	21,501.57		21,501.57		
测温及抓拍系统	205,016.19	46,138.61	83,553.96		167,600.84
合计	20,882,011.63	20,707,475.68	9,528,078.86		32,061,408.45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35,818.60	1,790,372.80	5,183,548.75	777,532.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124,442.99	3,145,381.36	16,424,556.20	2,463,683.43
可抵扣亏损	5,150,769.80	772,615.47		
信用减值损失	49,561,664.25	7,426,520.05	30,048,294.27	4,512,198.15
递延收益	660,000.00	99,000.00	680,000.00	102,000.00
尚未解锁股票激励摊销	205,867,994.45	31,522,582.96	179,821,330.66	29,264,318.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953,191.27	142,978.69	966,977.40	145,046.61

合计	294,253,881.36	44,899,451.33	233,124,707.28	37,264,779.01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391,991.47	3,358,798.72	23,877,018.13	3,581,552.7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暂时性差异	25,430,007.31	3,814,501.10		
合计	47,821,998.78	7,173,299.82	23,877,018.13	3,581,552.7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99,451.33		37,264,77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3,299.82		3,581,552.7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0,426,279.47	9,748,086.26
合计	120,426,279.47	9,748,086.2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1,711,836.92	-
2023		1,775,190.75	-
2024		1,887,921.95	-
2025	2,833,134.89	868,384.48	-
2026	41,889,328.61		-
2027	45,463,057.56		
2028	1,775,190.75		
2029	1,886,672.13		
2030	868,384.48		
2031	10,516,282.28		
2032	15,194,228.77		
合计	120,426,279.47	6,243,334.10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9,493,228.42		39,493,228.42	20,782,504.30		20,782,504.30
合计	39,493,228.42		39,493,228.42	20,782,504.30		20,782,504.3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8,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97,700,000.00	46,708,350.00
信用借款	283,054,039.81	309,402,962.68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37,633,384.00	39,247,176.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998,300.86	1,181,185.65
合计	426,385,724.67	420,539,674.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质押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质押人/质押物	是否履行完毕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3,000,000.00	2022/3/28	2023/3/1	一种开关电源输出整流管的无损吸收电路及开关电源	否

2. 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抵押人/抵押物	是否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支行	4,000,000.00	2022/6/10	2023/3/9	房屋建筑物	否

3. 保证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元)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到期日	保证人	是否履行完 毕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	2022/9/30	2023/9/30	许国强、邓卫华	否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2,000,000.00	2022/11/15	2023/11/15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2,000,000.00	2022/7/7	2023/4/3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3,000,000.00	2022/8/8	2023/5/8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2,000,000.00	2022/9/8	2023/6/8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1,000,000.00	2022/9/14	2023/6/14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1,000,000.00	2022/11/10	2023/8/10	许国强、邓卫华	否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1,000,000.00	2022/11/15	2023/8/15	许国强、邓卫华	否
汉口银行洪山支行	5,000,000.00	2022/11/18	2023/11/17	许国强、邓卫华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	15,200,000.00	2022/3/22	2023/3/22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000,000.00	2022/6/15	2023/6/15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00.00	2022/7/11	2023/7/11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00.00	2022/8/10	2023/8/10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00.00	2022/9/13	2023/9/13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4,000,000.00	2022/4/28	2023/4/28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	2022/5/10	2023/5/10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10,000,000.00	2022/12/19	2023/12/19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否
合计	97,700,000.00	-	-	-	-

4. 信用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到期日	是否履 行完毕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10,000,000.00	2022/7/14	2023/7/13	否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9,800,000.00	2022/6/20	2023/6/16	否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9,000,000.00	2022/4/25	2023/4/24	否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8,500,000.00	2022/5/11	2023/5/10	否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	8,240,000.00	2022/9/26	2023/3/25	否
兴业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15,190,000.00	2022/1/12	2023/1/11	否
兴业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30,000,000.00	2022/7/14	2023/7/13	否
兴业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16,750,000.00	2022/9/8	2023/9/7	否
兴业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10,000,000.00	2022/11/9	2023/11/8	否
兴业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6,356,000.00	2022/7/28	2023/7/27	否
浦发银行北京昌平支行	10,000,000.00	2022/10/12	2023/10/11	否
农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	18,000,000.00	2022/9/7	2023/9/6	否
农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	9,594,359.70	2022/8/11	2023/8/10	否
农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	8,000,000.00	2022/9/28	2023/9/27	否
农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	6,931,386.11	2022/8/17	2023/8/16	否
广发银行澳门分行	14,486,368.00	2022/6/23	2023/6/21	否
广发银行澳门分行	9,123,626.00	2022/6/28	2022/6/28	否
广发银行澳门分行	3,482,300.00	2022/6/15	2022/6/15	否
工行北京昌平支行	10,000,000.00	2022/9/27	2023/9/21	否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13,000,000.00	2022/4/13	2023/4/13	否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5,000,000.00	2022/3/29	2023/4/13	否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200,000.00	2022/3/24	2023/3/24	否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19,400,000.00	2022/6/13	2023/3/9	否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14,200,000.00	2022/4/15	2023/3/9	否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13,000,000.00	2022/3/9	2023/3/9	否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2,800,000.00	2022/4/21	2023/3/9	否

小 计	283,054,039.81			
-----	----------------	--	--	--

5. 本公司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4,030,008.74	8,992,849.00
银行承兑汇票	2,001,469.95	8,227,896.53
信用证	15,077,596.83	
合计	101,109,075.52	17,220,745.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材料款	301,557,031.24	421,034,637.22
应付采购工程款	14,947,322.96	11,983,049.99
合计	316,504,354.20	433,017,687.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某公司 1	11,215,718.81	尚未结算
某公司 2	9,147,587.00	尚未结算
某公司 3	4,329,916.26	尚未结算
某公司 4	3,383,115.28	尚未结算
合计	28,076,337.35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	7,699,826.24	38,119,250.01
合计	7,699,826.24	38,119,250.0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025,860.79	408,619,936.93	389,714,053.90	57,931,743.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78,783.54	31,281,223.28	30,638,837.23	2,221,169.59
合计	40,604,644.33	439,901,160.21	420,352,891.13	60,152,913.4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55,684.11	346,425,449.60	327,552,822.67	55,228,311.04
2、职工福利费	715,350.00	24,957,397.50	25,672,747.50	0.00
3、社会保险费	1,364,413.97	21,573,279.77	21,365,372.76	1,572,320.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8,357.29	20,793,148.33	20,745,502.07	1,376,003.55
工伤保险费	33,741.49	651,902.71	616,218.84	69,425.36
生育保险费	2,315.19	128,228.73	3,651.85	126,892.07
4、住房公积金	19,125.15	11,298,585.43	11,146,808.29	170,902.2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1,287.56	4,365,224.63	3,976,302.68	960,209.51
合计	39,025,860.79	408,619,936.93	389,714,053.90	57,931,743.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29,111.18	30,444,912.52	29,821,195.63	2,152,828.07
2、失业保险费	49,672.36	836,310.76	817,641.60	68,341.52
合计	1,578,783.54	31,281,223.28	30,638,837.23	2,221,169.59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49,767.27	688,532.69
企业所得税	1,869,576.47	1,310,209.91
个人所得税	1,200,429.95	2,314,435.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164.27	649,331.04
房产税	483,161.43	374,221.79
印花税	439,193.15	8,092.70
土地使用税	179,754.78	193,023.94
教育费附加	115,232.48	281,945.17
地方教育附加	306,180.89	187,963.46
环境保护税	116,513.61	
合计	9,439,974.30	6,007,756.47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42,231.08	6,648,969.21
合计	1,942,231.08	6,648,969.2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777,784.63	188,663.50
代扣社保	833,965.47	296,805.64
限制性股票回购		5,496,816.00
往来款	120,180.16	588,821.03
其他	210,300.82	77,863.04
合计	1,942,231.08	6,648,969.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965,950.00	73,8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611,110.52	11,849,247.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59,822.80	393,850.19
合计	142,736,883.32	86,103,098.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00,977.41	4,955,502.50
以未终止确认票据支付的应付账款	57,267,416.96	60,656,762.58
合计	58,268,394.37	65,612,265.0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8,240,000.00	57,100,000.00
保证借款	50,825,95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965,950.00	-73,860,000.00
合计	77,100,000.00	83,2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37,818,059.15	28,216,133.53
合计	37,818,059.15	28,216,133.5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923,274.06	
合计	19,923,274.0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923,274.06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43,795.99	2,530,000.00	1,528,500.01	4,745,295.98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71,930.43		282,767.86	89,162.57	
合计	4,115,726.42	2,530,000.00	1,811,267.87	4,834,458.5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	-----------

			入金额	金额	金额		相关
DC/DC 变换器模块产业化项目	1,925,000.00			300,000.00			1,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航空航天级电源及整机系统关键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955,229.77			729,767.12			225,462.65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省工业转型升级与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680,000.00			20,000.00			6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用非线性动力分析系统建设及推广应用补贴	183,566.22			183,566.22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2,530,000.00		295,166.67			2,234,833.33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3,743,795.99	2,530,000.00		1,528,500.01			4,745,295.98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5,985,312.00	41,416,966.00		106,394,124.00		147,811,090.00	413,796,402.00

其他说明：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当日股本265,985,312.00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2,379,436.00元，股本为372,379,436.00股。

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满足，并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符合条件的38名激励对象办理31.7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公司向李强等38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317,8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00元/股（调整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17,8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5,084,8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2,697,236.00元，股本为人民币372,697,236.00元。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的议案，2022年9月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849,061.00股，新增股份于2022年10月26日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0,546,297.00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410,546,297.00元。

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王士民等245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3,250,105.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96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250,105.00元，增加资本公积12,870,415.8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796,402.00元，股本为人民币413,796,402.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588,319.23	1,569,135,381.11	144,234,378.49	1,559,159,645.28
其他资本公积	57,783,982.27	31,389,535.96	10,879,307.67	73,623,887.13
合计	187,372,301.50	1,600,524,917.07	155,113,686.16	1,632,783,532.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当日股本 265,985,312.00 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减少资本公积 106,394,124.00 元。

2）2022 年 10 月，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849,061.00 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542,727,726.36 元，支付发行佣金等费用冲减资本公积 33,169,931.06 元。

（3）2022 年 8 月，公司向李强等 38 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 317,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7.00 元/股（调整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17,8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5,084,800.00 元。

（4）2022 年 12 月，公司向王士民等 245 名管理、业务和技术人员授予 3,250,105.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96 元/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250,10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2,870,415.80 元。

（5）本年度限制性股票解禁，由其他资本公积转股本溢价金额 8,452,438.95 元。

（6）因股权激励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1,389,535.96 元。

（7）收购成都雷能少数股东 30%股权冲减资本公积 4,670,323.43 元。

（8）处置钧恒股权调减资本公积 2,426,868.72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5,496,816.00		5,496,816.00	
合计	5,496,816.00		5,496,81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股权激励解禁减少 5,496,816.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0.65					-8,014.94		-7,104.2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0.65					-8,014.94		-7,104.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0.65					-8,014.94		-7,104.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376,688.79	23,813,262.20		78,189,950.99
合计	54,376,688.79	23,813,262.20		78,189,950.9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的盈余公积为按母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3,450,975.33	382,701,041.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3,450,975.33	382,701,041.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704,122.97	273,687,756.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13,262.20	22,179,922.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928,457.76	10,757,90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4,413,378.34	623,450,975.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3,081,564.42	889,381,486.09	1,470,519,274.65	775,799,174.17
其他业务	10,429,986.07	5,045,230.66	7,202,143.26	3,303,281.90
合计	1,713,511,550.49	894,426,716.75	1,477,721,417.91	779,102,456.0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1,920.60	5,115,059.96
教育费附加	2,023,749.38	2,579,261.22
房产税	2,598,726.01	2,553,159.77
土地使用税	192,562.30	175,797.48
车船使用税	36,408.80	49,785.70
印花税	1,019,184.95	792,713.66
其他	135,115.93	
地方教育附加	1,349,164.27	1,719,551.76
合计	11,276,832.24	12,985,329.5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032,704.35	25,802,116.43
会议办公费	8,840,084.00	11,167,012.58
房租水电费	412,922.13	229,553.31
折旧摊销	1,173,968.96	1,292,695.33
交通差旅费	2,801,984.79	3,246,654.58
业务招待宣传费	15,172,870.19	17,371,050.96
运输邮寄费	470,786.20	617,389.60
其他	312,029.84	707,658.95
合计	66,217,350.46	60,434,131.7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919,969.61	42,429,225.94
会议办公费	9,021,627.01	8,890,775.90
交通差旅费	1,739,776.47	1,860,222.64
房租、水电物业费	3,025,778.51	3,110,013.35
业务招待费	2,527,276.15	3,304,789.17
折旧摊销	12,391,588.82	8,952,000.73
聘请中介费咨询费	3,999,769.09	2,627,471.05
通讯费	754,084.90	524,122.25

培训费	907,178.44	473,233.87
修理费	996,084.87	1,250,871.78
劳动保护费		51,518.00
股东及董事会费	640,000.00	480,000.00
其他	5,442,311.29	3,069,335.42
合计	99,365,445.16	77,023,580.10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6,240,493.69	135,086,070.85
直接材料	27,047,860.93	27,549,047.32
折旧与摊销	19,164,003.30	12,916,276.59
试验检验认证费	8,660,633.16	12,136,622.32
房租、水电费	2,628,418.67	1,720,350.44
交通差旅费	2,214,731.59	2,750,839.94
新产品设计费	4,081,700.66	4,121,990.51
劳动保护费		1,218,554.14
办公会议费	1,720,332.84	1,203,460.17
业务招待费	638,044.46	563,351.17
修理费	66,080.76	297,431.85
其他	7,219,884.84	1,015,053.59
合计	259,682,184.90	200,579,048.89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336,344.35	19,650,632.8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796,438.67	1,444,708.81
减：利息收入	3,812,052.61	422,258.58
减：财政贴息	291,208.33	189,950.00
汇兑损失	-4,677,859.35	-2,063,094.93
贴现息	2,485,000.86	1,813,271.98
担保费	1,648,765.43	2,599,480.35
手续费支出	542,999.60	205,857.98
现金折扣及融资租赁费	7,980.00	1,027.86
合计	26,239,969.95	21,594,967.46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工信局工业企业扩产增效扶持补助	3,070,000.00	
稳岗补贴	1,813,564.22	25,028.63
2021 年度东湖高新区与 2022 年国家	1,000,000.00	

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北京市工程实验室	729,767.12	1,540,949.9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资助款	500,000.00	567,000.00
深圳市科创委 2022 年重大技术攻关项目补助	500,000.00	
民参军关键技术快速转化应用类项目	500,000.00	
DC/DC 变换器模块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295,166.67	
深圳市科创委 2021 年创新补助	200,000.00	
2021 年度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税费减免	169,899.63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用非线性动力分析系统建设及推广应用补贴	183,566.22	183,566.28
个税返还	258,668.41	122,057.10
北京市昌平残疾人联合会补助	59,202.20	42,061.42
工业企业消杀支出补贴	55,000.00	
2022 年企业社保补贴	11,085.36	
2014 年度省工业转型升级与技术改造项目	20,000.00	20,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0	
2021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补助	3,400.00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补助	1,000.00	
返还失业保险费		43,313.17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知识产权专项资助		5,000.00
深圳市经信委 2018 年技术改造投资补贴		110,000.00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2,000.00
昌平自来水退款		26,739.00
产业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1,300,000.00
东湖高新区以工代训补贴		24,500.00
企业用水价格优惠补贴		70,671.60
增值税退税		2,375.32
成华区税务局退税 ODOA		3,374.78
合计	9,876,319.83	4,438,637.2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7,064.69	2,674,143.53
处置权益法核算股权收益	10,114,835.01	
控股子公司注销发生投资收益	-657,874.08	
银行委托理财产品收益	224,308.98	21,929.3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	-771,245.99	
合计	7,532,959.23	2,696,072.86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882,918.52	
合计	882,918.52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06,358.43	35,471.9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0,150.30	-926,649.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296,757.73	-10,873,156.42
合计	-20,083,266.46	-11,764,333.6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87,268.92	-767,832.1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2,085,995.31	
合计	-40,473,264.23	-767,832.17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19,827.45	-223,440.23
其中：固定资产	319,827.45	-223,440.2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违约金及无需支付款项	1,010,570.26	258,344.28	1,010,570.2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52.00	
其他	13,003.02	2,036.52	13,003.02

合计	1,023,573.28	260,532.80	1,023,573.28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5,590.40	700,000.00	65,590.4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491,871.59	80,602.13	491,871.59
滞纳金及交通罚款	9,362.58	75,615.65	9,362.58
违约赔偿支出	208,610.77	711,128.26	208,610.77
其他	1,288.58	11,807.15	1,288.58
合计	776,723.92	1,579,153.19	776,723.92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395,053.98	18,607,671.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56,771.76	7,230,746.91
合计	23,638,282.22	25,838,418.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4,605,394.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190,809.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67,783.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3,009.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258,137.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661,710.99
研发费用及折旧加计扣除的影响	-45,397,601.57
所得税费用	23,638,282.2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824,287.39	5,997,025.67
收到的政府补助	8,464,526.98	2,455,831.02
利息收入	3,812,052.61	422,258.58
其他	178,459.51	125,864.68
合计	13,279,326.49	9,000,979.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6,289,175.60	4,985,343.50
支付的往来款	32,081,180.87	25,768,884.29
支付的期间费用	98,999,293.53	95,201,230.16
合计	137,369,650.00	125,955,45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139,095,432.31	83,206,565.35
融资租赁款	45,000,000.00	
合计	184,095,432.31	83,206,565.3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评审担保管理费	1,648,765.43	2,575,594.92
融资租赁及租赁负债租金	40,240,953.47	10,491,314.65
合计	41,889,718.90	13,066,909.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0,967,112.51	293,223,968.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473,264.23	767,832.17
信用减值损失	20,083,266.46	11,764,333.69
投资性房地产	1,737,442.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45,388.91	25,546,374.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616,157.62	10,774,936.52
无形资产摊销	7,087,509.94	3,388,776.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28,078.86	6,586,11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827.45	223,440.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1,871.59	80,450.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2,918.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470,110.64	22,000,290.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32,959.23	-2,674,14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34,672.32	7,522,063.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91,747.10	-296,820.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652,599.10	-317,017,872.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476,478.01	-421,861,847.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484,524.55	280,971,751.23
其他	19,244,393.45	13,915,43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247,635.76	-65,084,916.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57,123,099.57	50,656,945.7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2,018,080.64	233,735,45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3,735,451.17	123,122,988.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82,629.47	110,612,462.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2,018,080.64	233,735,451.17
其中：库存现金	87,910.82	96,488.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1,941,164.99	233,650,086.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10,403.35	1,446,941.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018,080.64	233,735,451.17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21,398.54	信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17,811,968.17	抵押
无形资产	28,502,265.19	抵押
合计	347,435,631.90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117,454.70	6.9646	84,393,225.21
欧元	0.30	7.4229	2.22
港币	358.00	0.89	319.7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671,148.40	6.9646	88,249,480.1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5,500,000.00	7.4229	40,825,950.00
美元	3,890,000.00	6.9646	27,092,294.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5,014.67	6.9646	174,217.1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航空航天级电源及整机系统关键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7,970,000.00	递延收益	729,767.12
DC/DC 变换器模块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0
北京市昌平残疾人联合会补助	59,202.20	其他收益	59,202.20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协会补助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通用非线性动力分析系统建设及推广应用	489,510.00	递延收益	183,566.22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295,166.67	递延收益	295,166.67
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深圳市工信局工业企业扩产增效扶持补助(第一批)	3,070,000.00	其他收益	3,07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发资助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深圳市科创委 2022 年重大技术攻关项目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深圳市科创委 2021 年创新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稳岗补贴	1,813,564.22	其他收益	1,813,564.22
快速转化应用类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工业企业消杀支出补贴	55,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
2021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补助	3,400.00	其他收益	3,400.00
2022 年企业社保补贴	11,085.36	其他收益	11,085.36
2014 年度省工业转型升级与技术改造项目	8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
合计	20,494,699.08	其他收益	9,447,751.7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永力科技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 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22 年 5 月 7 日，收到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准予北京永力睿远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52.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武汉永力睿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SUPERIORPOWER CORP. LIMITED	香港	香港	研发制造		100.00%	设立或投资
SUPERIOR POWER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设计服务与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0%	8,282,922.73	1,034,208.00	222,819,300.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6,412,244.37	172,116,573.22	528,528,817.59	84,994,811.10	4,018,798.72	89,013,609.82	375,294,022.31	181,806,180.40	557,100,202.71	129,186,875.61	4,261,552.72	133,448,428.3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012,674.87	18,174,055.65	18,174,055.65	11,157,617.48	285,189,747.47	39,877,941.47	39,877,941.47	-4,088,308.2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收购成都雷能少数股东 30% 股权，成都雷能自 2022 年 8 月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598,769.52	44,897,377.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51,042.10	2,674,143.53
--综合收益总额	-651,042.10	2,674,143.53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41,492,705.44		741,492,705.44
应收款项融资		38,894,271.47		38,894,271.47
（三）其他权益工具			9,813,989.29	9,813,989.29

投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0,386,976.91	9,813,989.29	790,200,966.2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期权，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且预期以背书或贴现方式出售，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数字工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东微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永力科技的参股公司，2022 年度已经转让该公司股权，但本年度仍将其列为关联方列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信跃致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由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废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证公字[2011]5 号)，本年度不再把持有永力科技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作为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存货	4,546,725.65		否	14,796,641.72
广东微尔科技有限公司	电源	715,100.85		否	227,755.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00	14.00
报酬总额(元)	8,064,094.33	5,655,6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9,736,700.90	9,978,508.93
应付账款	广东微尔科技有限公司	202,422.31	158,325.6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25,224.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 2020 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0 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期限为 1 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11.34 元/股。

2. 2021 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期限 1 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23.91 元/股。

2021 年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期限 2 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23.91 元/股。

上述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流通股的市场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采用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5,569,987.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300,006.77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对子公司出资期限的承诺

2019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雷能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相关投资支出。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雷能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相关投资支出。

2021 年 8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人民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 700.00 万元；2021 年 7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 200.00 万元。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北京新雷能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房屋建筑物	9,904,732.52	6,359,817.38	4,600 万 3,224 万 400 万	2024/11/14 2024/6/24 2023/3/9
北京新雷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回龙观支行	房屋建筑物	172,150,998.91	155,298,141.75		
		土地使用权	28,502,265.19	22,386,064.1		
武汉永力	中信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房屋建筑物	47,790,912.06	39,284,221.57		
小 计			258,348,908.68	223,328,244.80	-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情况(单位：元)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元)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质押人/质押物	是否履行完毕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3,000,000.00	2022/3/28	2023/3/1	一种开关电源输出整流管的无损吸收电路	否

				及开关电源	
--	--	--	--	-------	--

3.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2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7,849,06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1.7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80,576,787.3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33,169,931.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7,406,856.27 元。上述募资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094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特种电源扩产项目	76,147.87	12,919.53
高可靠性 SiP 功率微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	14,508.05	2,165.25
5G 通信及服务器电源扩产项目	9,370.05	3,070.8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714.72	543.83
补充流动资金	46,000.00	45,229.51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4,740.69	63,928.99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	2023/10/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	1,520.00	2023/3/2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00.00	2023/6/15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	2023/7/11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	2023/8/10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0.00	2023/9/13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400.00	2023/4/28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	2023/5/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	1,000.00	2023/12/19
小 计			8,77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贴现、已转让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0,164,946.57 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1,107,859.34	100.00%	20,939,159.69	4.86%	410,168,699.65	194,019,355.93	100.00%	9,800,024.02	5.05%	184,219,331.91
其中：										
合计	431,107,859.34	100.00%	20,939,159.69	4.86%	410,168,699.65	194,019,355.93	100.00%	9,800,024.02	5.05%	184,219,331.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7,456,463.52	20,939,159.69	5.27%
关联方组合	33,651,395.82	0.00	0.00%
合计	431,107,859.34	20,939,159.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5,321,250.73
1至2年	13,618,186.11
2至3年	458,770.00
3年以上	1,709,652.50

3 至 4 年	134,200.00
4 至 5 年	1,418,800.00
5 年以上	156,652.50
合计	431,107,859.3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00,024.02	11,142,435.67		3,300.00		20,939,159.69
合计	9,800,024.02	11,142,435.67		3,300.00		20,939,159.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某客户 1	68,359,900.00	15.86%	3,417,995.00
某客户 2	26,756,527.37	6.21%	1,352,896.12
某客户 3	24,646,100.00	5.72%	1,232,305.00
某客户 4	23,651,742.01	5.49%	1,182,587.10
某客户 5	22,631,137.00	5.25%	1,131,556.85
合计	166,045,406.38	38.5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4,039,215.34	34,968,781.08
合计	64,039,215.34	34,968,781.0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261,233.40	33,872,311.50
押金保证金	1,627,285.36	1,139,066.26
其他	442,106.32	119,904.64
合计	64,330,625.08	35,131,282.4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62,501.32			162,501.3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8,908.42			128,908.4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91,409.74			291,409.7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421,394.23
1至2年	34,299,433.68
2至3年	369,647.17
3年以上	240,150.00
3至4年	100,000.00
4至5年	0.00
5年以上	140,150.00
合计	64,330,625.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501.32	128,908.42				291,409.74

合计	162,501.32	128,908.42				291,409.74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80,000.00	1年以内、1-2年	41.32%	
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1-2年	31.09%	
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392,311.50	1年以内、1-2年	23.93%	
上海润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71,599.49	1-2年、2-3年	0.73%	65,298.31
成都华茂兴蓉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92,525.36	1年以内、1-2年、2-3年、5年以上	0.61%	41,049.83
合计		62,836,436.35		97.68%	106,34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3,936,683.47		473,936,683.47	341,081,453.39		341,081,453.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598,769.52		11,598,769.52	12,249,811.62		12,249,811.62
合计	485,535,452.99		485,535,452.99	353,331,265.01		353,331,265.0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雷能公司	36,042,595.98	98,603,353.46				134,645,949.44	
西安新雷能公司	9,467,463.44	22,869,807.28				32,337,270.72	
永力科技公司	263,030,467.95	2,058,506.18				265,088,974.13	
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1,240,926.02	1,623,563.16				22,864,489.18	
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新合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新雷能(北京)微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00,000.00	3,7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341,081,453.39	132,855,230.08				473,936,683.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计提减值准备		

				损益			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数字工软科技有限公司	5,137,091.43			-482,833.42						4,654,258.01
广东微尔科技有限公司	7,112,720.19			-168,208.68						6,944,511.51
小计	12,249,811.62			-651,042.10						11,598,769.52
合计	12,249,811.62			-651,042.10						11,598,769.52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5,168,482.21	311,780,185.90	683,979,260.45	262,392,203.08
其他业务	438,302.79	80,131.68	264,741.87	80,131.68
合计	835,606,785.00	311,860,317.58	684,244,002.32	262,472,334.76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0,392.00	11,123,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1,042.10	-760,921.90
银行委托理财产品收益	158,794.52	21,929.33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	-771,245.99	
合计	-143,101.57	10,384,207.4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84,91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17,651.4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4,308.98	结构性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8,720.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64,377.84	财政贴息、个税手续费、四季度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委托理财公允价值变动部分	882,918.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04,170.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23,809.28	

合计	17,384,914.57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1%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7%	0.7	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